

“小散乱”，严控取得环评资质的铸造、冶炼企业在线监测“环保卫士”安装；开展收取企业大门“一把钥匙”行动。与日本合作的报废汽车年6万辆拆解项目已基本建成；与德国合作的年产10万吨食品级扁铸锭项目，设备正在调试期。

【城乡创建】 一是先后投入资金600多万元，修补镇区道路3万多平方米，路灯1100盏，地下管道510米，拓宽村连接道路10多公里。二是财政以奖代补投入资金420多万元，建设排前路约21万平方米，设立村牌景观石28处，设立村内工业垃圾暂储点35处。三是投资600多万元对赵庄广场和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投资200多万元，建镇区公厕3处；投资550万元，高标准打造了双庙李电商街；利用项目资金1000多万元，创建王皮庙美丽乡村示范村，农户改厕200多户，建污水处理终端一处。四是聘请专业公司提升重要街点、道路绿化带6000多平方米，打造新尚庄、王皮庙、小谢庄3处社区游园，栽植、补植主要路段各类绿化树3万多棵。成立绿化专班，引进9家苗木公司，实行果树进村，新107生态廊道、镇区生态圈、一支渠等国储林二期植树绿化。五是对森源环卫一体化公司、村保洁员实行绩效考核，保证镇村垃圾有效管理。六是把13个镇区村与其余22个村分开，各为一组，周观摩，月点评发言，强化环境治理。

【脱贫攻坚】 一是全镇统一购置100多辆自行车和6台电动车，方便市镇帮扶责任人入村走访，每周二、四作为全镇扶贫日制定工作周安排。二是以工作区为单位，实行早晚“碰头会”打卡制度，建立扶贫积分卡，以积分换取物资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三是有40余家企业参与投入资金46万多元用于“村企”帮扶结对。四是涌现出金汇集团、金阳铝业、汇达印通数码、伟锦宏达科技、河南纳朗卫浴等企业为困难群众安排就业岗位，“扶贫日”100余家企业、团体、个人共捐赠爱心资金170多万元，其中120多万元用于投入486户贫困群众的“六改一增”，实现了102户、249人稳定脱贫。5. 每季度开展“大周镇出彩中原人暨扶贫之星、志智双扶表彰活动”。

【社会事业】 一是信访着重从源头治理，把矛盾

化解在基层，全年信访件办结率基本达100%，在各级重大活动期间，没有来自大周的干扰。二是利用举、打、防综合工作机制，严打黑恶势力、深挖“保护伞”，共排查涉黑恶线索8起，打击干扰基层选举6人。三是坚持安全生产和环保整治“两手抓”、“两手硬”，使企业走上了良性发展轨道。四是重视发展农村文化体育活动，镇村相继举办了孝道文化大餐、快乐星期天、最美大周人、广场舞、篮球赛等各类文体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基层党建】 一是圆满完成了村“两委”换届选举，并开展集中培训、参观学习，加强主题党日政治理论学习，锻造干部队伍。二是持续把开展“党员亮身份、组织树旗帜”主题活动和“党员大轮训”活动贯彻全年始终，按照“一编三定”工作法，把1620名农村党员编员进组，定岗定责，积分管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三是运用季观摩评比、基层支部年终“千分制”综合考核和“双述双评双报双公开”机制，营造各基层组织干事创业良好氛围。四是创办了“创业大周”微信公众号和35个党建信息交流群，每天图文并茂动态展示党建工作信息。五是围绕许昌市长葛两级市巡察整改要求，各基层党组织对照问题找症结，扎实推进整改，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党组织建设。

【领导成员】

镇党委书记 王彦伟（2月任）
 党委副书记 镇长 黄志强
 党委委员 人大主席 冯华民
 党委副书记 正科级组织员 胥俊周
 党委副书记 张文典
 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 史红亮
 党委委员 副镇长 古海燕
 副镇长 张红周 王丽霞
 党委委员 组织委员 丁慧娟
 党委委员 宣统委员 武装部部长 闫景涛
 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王宏民

各行政村负责人

村 名	党支 部 书 记	村主任	村 名	党支 部 书 记	村主任
陈 庄	王先民	张虎狼	双庙李	李红强	李凯杰
黄 庄	黄建民	黄现辉	和尚杨	杨根生	杨长军
付 桥	洪剑辉	谷勤治	老冀庄	朱爱凤	冀伟鹏
打渔李	张兰章	商宝峰	小连府	朱志斌	朱小留
夏 张	张保健	张会领	大辛庄	张国安	陈智卫
小河董	张红周	谢占川	前 吴	吴新民	付小东
魏 庄	魏木顺	魏纪发	后 吴	刘建召	吴岗岭
庞 庄	薛小杰	庞国强	韩 庄	刘国强	刘国强
石桥路	古海燕	路超强	王皮庙	王学义	魏朝辉
赵名寰	赵朝阳	赵明奎	新尚庄	尚小五	尚新国
路 庄	路根科	朱耀亭	邢 庄	高慧杰	皇甫帅
大谷寺	谷永章	王东朝	柳庄营	孙宝箱	刘建华
葛 庄	朱小五	无	小谢庄	谢占军	谢长松
东朱庄	朱建领	韩书江	大 周	周红涛	张长松
罗 庄	罗俊涛	王海锋	老梅庄	朱水午	朱改旺
老庄尚	尚秀长	尚国灿	席 庄	柴志强	张春孝
大尚庄	尚明明	尚江涛	赵 庄	薛营安	李五军
岚川府	朱明军	朱建峰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中心校	梅军伟	刑警三中队	周 斌
派出所	杨林中	水 厂	朱峰林
司法所	李中民	社会法庭	潘迎淮
粮 所	辛留江	食监所	张建中
工商所	王红伟	大周交警中队	王宪军
国税所	王军伟	地税所	王兆民
电信所	徐勇军	电管站	李彦彬
信用社	尚 芳	卫生院	张保军
广播站	袁建亭	敬老院	朱小五

2018 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比上年增长%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510000	- 33. 77
财政收入	万元	91400	76. 79
工商税收	万元	85400	- 17. 40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20190	9. 97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5100000	
招商引资完成	万元	378000	

(李聪贤)

董村镇

【概况】 2018 年全镇国内生产总值 36 亿元，同比增长 9.3%；规上工业总产值 16.79 亿元，同比增长 9.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73 亿元，同比增长 9.8%；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4407 万元，同比增长 25%；社会保障体系日益健全，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幸福指数明显提高。

【党的建设】 一是强化主体责任。从班子抓起，落实“一岗双责”，实行党建工作责任制和联系点制度。二是聚焦品牌创建。以“三联三推三创”党建品牌创建为抓手，在全镇开展“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持续推进工作上台阶”、“文明村镇”创建、“作风建设大排查、大整顿、大提升”、“首届道德模范评选”、“十星级文明户评选”、“七一表彰先进支部和个人”等一系列活动，切实解决了党员干部在思想、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倡树了典型，弘扬了正气。三是夯实基层基础。加大硬件建设，全镇 27 个村级阵地按照“三有五中心”的标准进行提档升级，27 个村级“爱心超市”建成并投入使用，各行政村党群服务中心真正成为群众排忧解难的场所、群众休闲娱乐的去处，凝聚了民心，强化了服务。四是加强作用发挥。通过扎实的党建工作党员干部作风明显转变，为民服务意识明显增强。美丽乡村创建、精准扶贫和环保攻坚等各项工作，处处彰显党建战斗堡垒作用。

【工业经济】 大力推进产业提升和转型升级，积

极培育实施个转企、企升规。尤其是金榜铝业通过转型升级，年纳税超过 2000 万元，成为镇域第一纳税大户，进入规上企业行列；瑞贤机械、宝图印刷、裕昌机械、玉立机械、鼎兴机械等一批企业通过产业提升和转型升级，质量效益明显提升。许昌金属表面处理产业园二期总体规划、环评编制已经完成。同时，扎实开展“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实行班子成员联席重点企业制度，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狠抓招商引资，充分挖掘并利用董村镇在外人才资源优势，以情招商，广泛利用亲情、乡情、友情实施“亲商政策”等吸引回乡投资。全镇招商引资额达 3.7 亿元，其中引进省外资金 3.1 亿元。

【农业生产】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扎实推进，23 个益农信息社投入运行，新增流转土地 4100 亩，双泊河河堤加固和汶河、干沟河、双泊河、董永沟等四条河流的清河已全面完成，河长制已全面落实，巡河员作用发挥明显，十里铺、高车贾、坡王、吴岗等 4 个村农田水利项目已经完工；新造林网 1 个，生态村 3 个，完善生态村 24 个，新植绿化树 14 万株，新 107、汶河、高杨路、韩高路等 4 条廊道新植绿化树 9 万株，盆刘、庞岗等村实行果树进村，栽植果树 4500 棵，基本实现水、田、林、路的综合整治，全镇粮食生产向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的进程进一步加快，粮食亩均效益稳步提高。

【脱贫攻坚】 全镇按照责任、工作、政策三落实的要求，坚持“六个精准”，聚焦“三率一度”，按照脱贫攻坚网格化管理，坚持早晚两碰头，在中心村集中就餐，上午学习下午入户，每周二扶贫日成为常态长效，确保了工作实效；通过实施“七大增收工程”，发挥“千企帮千村”的作用，新建立 2 个扶贫车间和 1 个扶贫基地，顺利完成三个第一书记扶贫项目，投入 60 余万元进行“六改一增”等，实现贫困户脱真贫，真脱贫，2018 年全镇脱贫 77 户 205 人，贫困发生率为 0.52%。

【民生民本】 加大支农惠农力度，惠农优抚政策落实到位。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549 万元已全部发放到户，全镇共发放养老保险金 587.14 万元，

受益群众达 9322 人；新农合参保 50789 人，医疗报销 85083 人次，报销费用 692 万元；创业担保小额无息贷款 20 笔 135 万元，投资 65 万元对全镇 38 户危房进行了改造，全镇 442 人享受重度护理补贴，220 人享受困难生活补贴，193 人享受困难补贴，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 41 件，对 24 户建档立卡残疾人贫困户进行了无障碍改造，进一步改善了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的居住环境。

【美丽乡村创建】 一是与森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约，实现垃圾清扫、保洁社会化运营，年投资 490 万元，坚持每天清扫、每天保洁，垃圾日产日清。二是开展美丽乡村标兵村建设。以道路、游园、文化墙、草坪等为重点按照标兵村的标准对高车贾、庞岗、董村、马庄等 4 个村进行了打造。三是大力进行厕所革命。按照无蝇、无蛆、无味的标准，全镇改造卫生厕所 884 户。



美丽乡村街道

【镇区创建】 一是对一号路、董张路涉及 5 个行政村的 297 户私搭乱建进行了彻底拆除，并对乱设摊点、乱堆乱挂、店外经营、车辆乱停乱放等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二是开展镇区墙体立面改造和门头牌匾提升，做到整齐划一，镇区环境整洁优美。三是加大镇区基础设施投入。新铺设雨污水管网 3000 米，新增 2 座公厕，安装道路隔离栏 4000 米，新划停车位 500 余个，投资 300 万元的镇游园广场正在建设。

【环保攻坚】 扎实开展道路扬尘、石料厂、小镀锌、燃煤散烧、餐饮油烟、企业错峰生产等专项治理。对散乱污企业，严格按照“两断三清”的标

准全部予以了取缔,对取缔后的“散乱污”企业,一是充分发挥“一长三员”的作用,加强巡查;二是建立镇干部包户、责任到人的长效监管机制,实行每周两次巡查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坚持露头就打;三是抽调专门人员实行夜查,确保了“散乱污”企业不再反弹。通过环保大整治,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明显增强,获得感和幸福感进一步提升。

【社会治安】 一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全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誓师大会为起点,在全镇范围内扎实开展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扫黑除恶深入人心,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强化综治中心、矛调中心、社会法庭以及村级警务室建设,坚持治安巡逻制度,实行“一村一警”,群众安全感明显提高。二是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定期召开党政班子会议和信访工作例会,研究部署信访工作。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落实“四包责任制”,努力消除信访积案,全面保障特殊群体利益,确保大局和谐稳定。三是狠抓安全生产不放松。以落实“三管三必须”、强化责任为重点,加大对镇域内各个行业、各个领域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多次组织大规模安全检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科教文卫】 认真落实“三年教育提升计划”,扎实开展“爱岗兴教,正风肃纪”师德大讨论、师德师风整顿等活动,大力开展素质教育和教育提升攻坚,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投资230万元的竹园董幼儿园、176万元的中心小学宿舍楼、208万元的考叔小学教学楼、250万元的十一中南校区、李河口小学教师周转房等教育项目相继完工,教育基础进一步得以巩固。积极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2018年,共发放各类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资金85.17万元,较大提高了计划生育服务水平。全年开展送戏下乡、扶贫文艺演出等50余场,成功举办首届农民运动会。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张志良
党委副书记 镇长 刘玉现
党委委员 人大主席 梁卫东

党委副书记 谷军岭 王松涛
纪委书记 袁奥勃
党委委员 副镇长 李庆伟
副镇长 武慧珠 王鸿坤
党委委员 谢 源
党委委员 武装部部长 王英杰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财政所	黄志军	国土所	黄学信
税务分局	王兆民	工商所	陈 伟
中心学校	王 岭	卫生院	张宝成
供电所	杨 光	派出所	贾红超
法 庭	桂洪亮	司法所	范 磊
联 通	董创业	畜牧站	王英华
食监所	王会亮		

各行政村负责人

村 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村 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吴 庄		吴佰岭	白 务	陈丙国	李桂岭
张 湾	陈军伟	张新乾	马 庄	王平亮	王相民
李河口	李令杰	李令杰	龙卧坡	宁德安	王留军
赵白庄	郭光伟	郭光伟	吴 岗	赵高远	陈民建
大 鲁	王英杰	蔺明奇	庞 岗	庞建峰	刘红伟
岗 孙	韩铁柱	赵顺立	大李庄	郭超平	
屈 庄	王小红	王军山	纸 坊	王彦风	李志选
高车贾	车有道	贾满长	十里铺	张宝峰	张振乾
新王庄	王二峰	任小腊	口 王	邢庆斗	王铁夯
竹园董	王秀峰	王纪鹏	大墙王	王军岭	王建国
董村社区	刘长见	辛顺岭	殿后刘	邢海生	王乾生
坡 王	田国顺		司 马	李石墩	丁安林
盆 刘	刘付山	刘付山	柳 庄	何国勤	张玉龙
小黄庄	黄 辈	张付来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万元	4407
招商引资	万元	37000

续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规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6790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7300
在校中小学生数	人	6526
劳动力资源数	人	32135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11082

(赵宝华 刘 娇)

石象镇

【概况】 石象镇位于长葛市东南部，西距长葛市区 20 公里，南与许昌县小召乡、陈曹乡相邻，西、北、东分别与长葛市的老城镇、董村镇、古桥镇相。省道开许路横穿南北，省道彭花路公路纵贯东西。在建的郑合高铁、新 107 国道通车后，将形成一横三纵的交通格局，作为郑许一体化和长葛市融入郑州城市圈的重要连接区域，石象镇的区位优势非常明显。全镇总面积 56 平方公里，5.8 万亩耕地，下辖 30 个行政村，54 个自然村，237 个村民组，12532 户，总人口 56195 人，镇政府所在地常住人口 13000 人。

【重点项目】 一是河南长葛种业小镇：种业小镇内河南农作物新品种示范展示基地、国家农作物区域实验站、院士工作站等先后建成并投入使用。二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2018 年对中心镇区道路实施了全面绿化、亮化、美化提升，中心镇区项目道路、路灯、绿化、排水等配套设施已全部完工，坡杨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在村组干部的努力下，道路工程基本竣工，其他工程顺利推进中。三是彭花公路提升项目：对彭花公路沿线进行了环境集中整治，拆除违建建筑 327 处 7800 余平方米，田庄、坡李王、连庄铺、种业小镇等节点提升工程顺利施工。

【经济发展】 2018 年全镇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7.83 亿元，同比增速 15%。规模以上商业 5912 万元，同比增速 19%，规模以上服务业 1541 万元，

同比增速 7.8%。固定资产完成 4.5 亿元，农业总产值 4.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镇域内长葛市白润食品有限公司、长葛市驼宝机械有限公司、长葛市惠发机械有限公司、长葛市鑫睿展新材料有限公司、长葛市鑫颶风机械有限公司 5 家企业在省股权交易中心（四版）挂牌。

【招商引资】 镇党委政府按照“抓项目，促发展”的总体思路，把招商引资和企业转型升级作为推动经济发展、壮大镇域经济的一项主要措施来抓，认真做好企业入规的培育工作。2018 年完成招商引资 1.4 亿元，占全年任务的 133%。目前，镇域内办理环评手续的企业达 70 家，凤舞面粉、丰益达机械等 8 家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改进传统销售模式等途径加快了转型升级。

【种业小镇】 全镇紧紧围绕市委工作会议安排，根据市委对石象镇的定位，科学谋划“河南长葛种业小镇”，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以项目建设为支撑，推动经济的高质量发展。2018 年聘请郑州大建规划设计院对 3 平方公里的种业小镇进行了控制性规划，初步形成了彭花公路以南、开许公路以东、京港澳高速公路以西的规划区，围绕“一镇一园三区”（即种业小镇、国储林城郊森林公园，农业产业园区、胡萝卜地理标志产品区、民宿美丽乡村提升区）建设，最终建成国家农业公园、国家级特色小镇。河南长葛种业小镇计划建设周期 3~5 年，计划总投资 2 亿~3 亿元，3 月份开工建设，截至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1 亿元。其中：1. 河南农作物新品种示范展示中心项目园区基础设施已全部完成，全年建设投入使用大棚 50 个，征集新品种 4500 多个。10 月份成功举办河南首届瓜菜种业博览会，累计观摩人数达 3 万人次以上，省、许昌市、长葛市各级领导参与，在全国打响了知名度，长葛种业小镇、“河南种博会”已成为石象发展的一张名片。2. 河南长葛种业小镇生态停车场，已于 3 月份完成 50 亩绿化工作，种植高杆樱花、美国红枫、合欢、百日红等 4500 余棵。3. 国家农作物区域试验站项目：于 5 月份完成并投入使用，实验楼、内部装修等基础设施配套完善。4. 院士工作站：于 3 月份获省科技厅批复，经市委、市政府同意已挂牌。

【美丽乡村建设】 一是建章立制，集中攻坚。成立彭花公路、镇区和美丽乡村三个美丽乡村指挥部，建立台账，采取日督查、周观摩、月评比的工作机制，实行路长保洁网格化管理，镇区垃圾日产日清，定期开展“集中整治”行动，确保镇村干净整洁。2018年，以开展“美丽乡村、文明家园”活动为契机，组织观摩评比60余次，开展专项治理行动8次，累计投入人工2.1万人次，动用机械1100多辆次，清理垃圾杂物1.6万立方米，对镇区及主干道两侧门店进行了规范，拆除违章建筑327处7800余平方米，评选表彰“五美庭院”144户，镇村面貌明显改善。二是高点规划，分类实施。完成石象镇总体规划；明朗寺、常庄成功申报省级传统村落，保护性规划已编制完成，预计申请资金600余万元；蔡寨、常庄、坡李王美丽乡村建设、彭花公路整治已完成规划并实施。三是完善设施，加大投入。全年共投资2600多万元，完成中心镇区改造升级，80条主次干道改造，硬化刘沙沃、王沙沃、冢王等村级道路30公里；镇区、常庄、斧头等村铺设路边彩砖、道沿石6000米；修建石西、丁锁、胡庄等村排水沟8000多米；彭花路沿线墙体喷绘40000平方米；新建文化广场11处；常庄、蔡寨、坡李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完成卫生厕所改造320处，一宅变四院改造15处，打造绿化景观6处；新建地埋式垃圾池6个；镇区、斧头、蔡寨、五里营、田庄新建公厕6处；石西、车庄、周庄新架路灯170盏，总投资2600余万元。四是全面排查，严打违建行为。由国土所牵头做好日常巡查，露头就打，启动彭花公路环境整治和立面改造工程，全年拆除违章建筑327处7800余平方米，镇域环境明显改善。五是实施全域绿化。根据全市统一部署，圆满完成2018年绿化任务。栽植绿化树木18万余株，国储林1000亩，森林抚育1000亩，造林林网490亩，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脱贫攻坚】 一是2018年通过两次动态调整新识别10户25人，光荣脱贫79户208人，贫困人口由147户375人减少至67户161人，圆满完成了年度脱贫任务。二是深入开展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凝聚全镇合力，镇、村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聚焦扶贫领域存在的作风问题开展专项治理，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周二、周五扶贫日集中开展扶贫

工作，按照“一户一策”明确帮扶措施和脱贫时间，投入100余万元，实施“六改一增”106户、危房改造7户、重度残疾人无障碍改造24户，刘沙沃、石西、冢王3个村第一书记项目均已竣工并完成验收，建立31个爱心超市，累计发放物资1800余件。三是巧打产业扶贫“组合拳”，把产业扶贫作为实现长期稳定脱贫的根本途径，积极探索多种产业扶贫模式。投资20余万元建立电商扶贫创客中心，由坡杨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杨永豪运营，在创收的同时带领群众增收；在种业小镇建立产业扶贫基地，累计为托管贫困户增收46.2万元，提供就业岗位3000人次，其中长期在扶贫基地就业的10人次，支付贫困人员工资20多万元。同时以龙头企业带动12个乡镇育种公司、合作社、家庭农场等75家，成立了长葛市种业联盟。截至年底，全市发展小辣椒育种10000多亩。

【基层党建】 一是强化队伍建设。圆满完成30个村“两委”换届工作，选优配强了187人的村“两委”班子队伍。严把党员入口关，以“党员找组织、组织找党员”党组织关系排查活动为载体，通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一编三定”活动，让党员回到支部，开展政治生活，规范党费缴纳，2018年发展党员17人。组织各类基层党员干部培训班12期次，通过各类平台培训党员干部5800余人次。二是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3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5万元以上，投资120万元的石东村集体经济项目正在施工，全镇集体经济发展向着又快又好的方向发展。三是开展规范化基层党组织建设。30个村均按照“三有五中心”完成规范化建设，村部均设在村内，实现了“党群干群沟通零距离、公共资源设施服务群众零距离”。四是积极开展软弱涣散村级党组织整顿。按照“一村一策”，通过定包保领导、定整改措施、定整改时限的“三定”方式，冢王、石西、刘沙沃3个软弱涣散村全部实现转化升级。

【环保攻坚】 坚持管源头、控增量、减存量同步推进，成立环保专项治理工作专班，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职责，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一是发挥“一长三员”网格化管理作用，开展“散乱污”企

业整治“回头看”专项行动，进行日夜巡查，本着“零容忍”的原则，发现1起，坚决取缔1起。停产整顿板材加工户152家，取缔小塑料103家；落实河长制，污水排污口巡查全覆盖；坚持网格化管理，扎实开展“三夏”、“三秋”防火及日常禁烧工作；对石料厂、沙场进行摸底核查，无证、无设备的立即关停取缔，不能达到“六个百分百”的全部关停整改；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全覆盖。二是不断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广播、标语、发放宣传资料、举报电话等途径，宣传环境保护的重要性，树立全镇人民强烈的环保意识，确保了各项工作的落实。

【扫黑除恶】 按照上级“扫黑除恶”行动安排，联合派出所、综治办、司法所等部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行动。出动宣传车36余次，发放宣传彩页13000余份，普及读本300份，张贴通知公告200余份，营造出扫黑除恶的舆论氛围。镇机关、镇直部门及各行政村均安装了举报箱，共收集到上报线索20条，向市公安局反馈6条。清查线索，排查涉黑涉恶人员，有力地震慑和打击了不法分子。

【廉政建设】 镇党委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廉政主体责任，强化廉政制度建设，2018年镇党委政府召开“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2次，组织镇村干部观看《蜕变》《褪色》等警示教育片，开展巡视巡察整改、以案促改等组织生活会、党委书记讲廉政党课等活动，严肃工作纪律，狠刹不正之风。镇纪委全年共查处案件12起，给予党内警告处分8人，效能告诫2人，诫勉谈话1人。2018年5月31日至7月3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石象镇石东、桂庄、坡李王、石西、明朗寺、双树王、五里营、杜庄、左场等9个村级党组织开展了巡察，反馈四个方面28个问题意见建议，镇党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梳理出整改任务28项，制定整改措施90条，制定了四清单一台账，明确整改时限、任务、责任人，年内反馈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民生改善】 圆满完成城乡低保、五保核查申报工作，发放各类救助金5.96万元。完善城乡医疗

保险机制，强化宣传引导，扩大全面参保覆盖面，优化村级卫生室服务职能，实现农村公共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抓好健康教育和“两癌”免费筛查工作，不断提高优生优育水平。在教育领域坚持“项目引领、内涵发展、外树形象、内强素质”，立德树人，深化教育改革，提升教育质量。积极发挥“石象教育基金”作用，2018年奖励34人共计5.4万元，激励石象莘莘学子努力学习，蟾宫折桂。推进民兵重组工作，组织民兵队伍集训，严明民兵组织纪律，提升民兵整体素质，对全镇服役人员进行了摸底调查。

【土地管控】 按照市政府对2017年度土地卫片及2018年新增违法占地及下发整改的1月—2月份18宗新增违法占地立即采取整改措施，全部整改复耕。对辖区内违法占地进行常态化巡查，拆除违法占地15处，扎实推进“五类地”整治工作，整治土地490余亩。深入做好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清产核资工作。

【乡风文明建设】 积极开展移风易俗工作，实现了村级红白理事会镇村全覆盖，深入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四进四清”活动，深入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开展“十星级文明户”“最美石象人”“好婆媳”“五美庭院”等评选活动，累计评选表彰1040户，各村举行脱贫攻坚、“最美石象人”表彰、孝老爱亲等各种形式的文艺演出180余场，镇文化服务中心精心编排的小品《身边有我》获得省、长葛市多次表彰，在河南相声小品大赛中荣获金奖。杜庄村连续三年举办的新春农民运动会，被人民网、新华网，河南、许昌等新闻媒体宣传报道。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周军昭
 党委副书记 镇长 郭军超
 党委委员 人大主席 蔡永生
 党委副书记 韩松记 栗 龙
 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 张伟星
 党委委员 副镇长 张振亮
 副镇长 杨三民 白晓亚
 党委委员 组织委员 岳晓晖

党委委员 宣传 统战委员 武装部部长
刘宏杰
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魏 永

古桥镇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派出所	郭绍山	司法所	刘军伟
卫生院	王永成	邮政所	张瑾
电信所	王浩	电管所	李万顺
中心校	赵国伟	粮所	张纪平

各行政村负责人

村 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村 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老官赵	赵长安	赵新亮	楼陈	陈春杰	陈安治
斧头	周治业	周根九	田庄	于学安	于国成
车庄	高景学	段伟杰	常庄	常秋建	白根山
王沙沃	张立志	王江河	刘沙沃	宫文章	朱中杰
明朗寺	李春生		李沙沃	任云枝	
石东	古长江		坡李王	王丙利	李永杰
石西	郭小六	李红卫	桂庄	桂永成	刘保民
双树王	王清占	田建伟	左场	田水法	
杜庄	王付亮		五里营	魏书军	
坡徐	张三虎	张五	周庄	王根民	
冢王	白焕英	陈超峰	坡杨	杨留全	张建安
胡庄	胡晓亮		连庄铺	赵铁生	王水清
古佛寺	桑广伟	李育成	苗庄	苗嵩锋	
营坊		黄迎军	尚官曹	赵平	
丁锁	付建顺	景铁福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45000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万元	1899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5870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78300
在校学生数	人	4100
劳动力资源数	人	33717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5006

(赵润卉)

【概况】 古桥镇位于长葛市东 25 公里处，东与南席镇交界，西与石象、董村相衔，南与建安区接壤，北与尉氏县隔河相望。长（葛）—南（席）公路、省道彭（店）—花（石）公路横贯东西，省道开（封）—许（昌）公路穿境而过。全镇总面积 56.3 平方公里，5 万口人，5.4 万亩耕地。辖古桥、史庄、陈故、刘李、师庄、曹刘、魏庄、西辛、双刘、黄岗、本庄、石庄、郭梅、苑店、岗李、伞李、郭庄、朱毛赵、董天龙、何路口、孟寨、巩庄、南辛、夹岗、谢庄、寺后李、南张、贾集、庙张、古贤、王科庄、徐王赵、菜王等 33 个行政村。2018 年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02 万元；完成国民生产总值 13.89 亿元，粮食总产量达 5.8 万吨；招商引资完成 1.72 亿元，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44 亿元，公共财政收入完成 936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11100 元。镇村基础设施、镇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农业经济】 一是实施“绿满古桥”行动。农田林网植树 12000 株；荒片林植树 120 亩 4150 株；生态村绿化植树 13000 株；一号路三号路廊道绿化 8.2 公里，植树 41850 株。二是认真落实“河长制”。汶河清淤完成 11.5 公里，6 座桥在施工中，建设护坡 1900 米。完善提升河湖水系连通工程，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关停 6 处养殖场，对镇域内河道开展定期巡察，确保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三是土地整治项目。卫片整治工作已完成，加强适时监管，确保无新增违法占地现象。“五类地”整治工作通过全面的发动和开展，整理出 690 亩。土地整理项目截至 12 月底，整修道路 13000 米；新打机井 157 眼；建设变压器房 30 座，高压线已架完。四是汶河治理项目。投入资金 600 万元，新建桥涵 13 座，清淤河道 11.5 公里，整修水闸 3 座，险工护砌 1530 米，达到了大沟通小沟，小沟通河道的引水补源效果，确保特殊时期引得上、蓄得住、排得出。

【美丽乡村创建】 2018年打造标兵村3个，分别是师庄、刘李、曹刘；示范村7个，分别是史庄、石庄、王科庄、郭梅、董天龙、朱毛赵、南辛村；打造提升村6个，分别是陈故、菜王、本庄、西辛、夹岗、双刘。配备移动式垃圾箱360个，新建小垃圾池40个。2辆清运车辆保证每天及时清运垃圾，做到日清洁。13个村建设田园花墙共计7000余米，修建道牙石2500米，拓宽道路4500米，建设围墙70米。

【脱贫攻坚】 一是落实好各项扶贫政策，确保2019年西辛村道路整修3470米、史庄村道路硬化1493米、主街道挖排水沟2930米、魏庄村村室及活动广场建设3个100万元项目的落实，认真配合、督促石庄、苑店、魏庄、贾集四个村第一书记10万元项目资金实施。二是持续落实农村低保、医疗救助、教育补贴、危房改造、残疾人“两项补贴”、计生补助等7大项23小项行业扶贫政策；落实四个第一书记专项扶贫资金项目40万元，孟寨村扶贫开发基础设施项目已顺利完工。三是抓好动态管理，2018年退出贫困户107户，293人。四是开展项目帮扶，投入160万元建设刘李村集体经济，积极打造信达木业“扶贫车间”、豫粮集团转移就业“扶贫基地”、师庄特色种植生态旅游项目。截至目前，已有近40人在“扶贫基地”、“扶贫工厂”稳定就业，实现“一人就业、全家脱贫”目标。五是抓好“志智”双扶，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强化技能培训，选树先进典型。已表彰市级“志智双扶”示范贫困户6人，各类帮扶典型34人，截至目前，已发放“爱心积分卡”1万余张。

【生态环境建设】 坚持“一长三员”巡察制度，积极配合省环保巡察，建立工作台账，严格落实环保管控措施，加大对污染源的排查力度，切实利用“蓝天卫士”，加强对禁烧工作的督导落实，落实好大气污染和环境保护工作。

【工业经济】 挖掘潜力招商引资。以良好的生态环境和淳朴乡风吸引外地企业前来投资发展。招商引资已完成1.72亿元。广开渠道深挖税源。进一步加大征税、截至12月底，完成税收任务893万

元，超额完成了税收任务。

【民生工程】 一是加大教育投入。2018年投入304万元新建七中宿舍楼及配套设施项目，投入672.5万元建设中心小学新校区餐厅、教师周转房及学生宿舍楼、投入资金43万元整修徐王赵小学、投入资金175万元建设黄岗小学、投入资金65万元建设夹岗小学综合楼、投入资金250万元新建苑店教学楼及宿舍楼改造。二是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开展“十星级文明户”“五美示范庭院”评选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及群众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行善德，评选出市级星级文明户1104户、五美示范庭院200余户。

【平安创建】 一是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认真开展排查工作，机关干部、派出所工作人员多次深入群众，多听群众声音，及时发现一手信息。同时有计划地宣传一批典型案件，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同黑恶势力斗争的信心。二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大意外事故和突发事故发生，做好日常排查和监管。要求各村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多种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大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三是抓好信访稳定工作，信访办按照首接办结制度，对信访事项进行登记回访，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大局稳定。四是各中小学、幼儿园要多种形式加强对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及人身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

【党建工作】 一是以“廉政大讲堂”为载体，确保学习常态化。坚持班子成员带头上廉政党课。定期组织开展每月10日“主题党日”活动，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学习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通过学习，坚定理想信念，提升服务水平。二是加强村室阵地建设：投入资金560万元重点打造徐王赵、南辛、苑店等新建村室的配套设施及文化广场。对已建达标的村室进行提升，曹刘、刘李等村选择村室临近的场所建设高标准游园，丰富群众文化娱乐生活。三是以党员“四帮一联”为抓手，与贫困户进行结对帮扶。结对帮扶中，本庄、魏庄等村党员主动流转贫困户土地，王科庄、史庄、古桥党员帮助贫困户建成创客中心，在网上销售青铜工艺品，虎头鞋等手工制品；

老党员、老教师自发组成文艺宣传队,开展脱贫攻坚文艺演出,宣传政策。春节期间,各村党支部纷纷发动有能力的党员自发捐款 8 万多元,对贫困户、低保五保等困难群众进行慰问,起到了很好的效果。

【历史文化】 境内陈故村为东汉太丘长陈寔故里,苑店村东有陈寔墓。古贤村西有明代总理钦天监范守己墓,黄岗村南有明代户部右侍郎黄杰墓,1981 年县政府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古桥村内的明代万历年间兴建的“千佛堂”,清乾隆御赐碑。堂内存有市级文物“释迦牟尼”石像,仍有大量石佛沉睡地下,正待见天日。谢庄村北有隋代杨广的马墓。董天龙村为清初农民起义领袖董天龙故里。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李文峰
镇 长 刘永成
人大主席 罗明建
党委副书记 高江涛
纪委书记 蔡青民
主任科员 李志恒
党委委员 副镇长 张红磊
副镇长 杨宝荣
党委委员 组织委员 马淑敏
党委委员 宣统委员 武装部部长 史振东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派出所	李金鹏 (2 月离)	司法所	王占东
卫生院	李红利	中心校	高根苗
土地所	高培建	邮政支局	贾慧香
供销社	张宏义	信用社	李宝江
电管所	庄石岭	轩辕银行	司方丽
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所	杨宏章		

各行政村负责人

村 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村 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古 桥	古乔明	陈石庆	西 辛	杨永生	陈秀军
本 庄	吴建业	本根升	陈 故	陈凤岗	陈 奎
菜 王	张小平	张中央	徐王赵	王根深	郑爱民
王科庄	高建立	高留献	双 刘	陈四海	范付针
古 贤	周建庄	白守义	黄 岗	黄小五	
伞 李	李书奇	乔明乾	郭 梅	郭新年	
岗 李	李钧辉		石 庄	张春雷	石锐亮
孟 寨	秦根献	刘选民	苑 店	黄生伟	管扎根
何路口	何伟献	何占迎	巩 庄	仝西平	范永明
朱毛赵	贾磊平	王献听	郭 庄	郭小伟	张书芳
董天龙	高铁聚		夹 岗	张小红	李发献
谢 庄	谢金栋		南 张	张留昌	张华中
南 辛	白战红		贾 集	贾中寒	贾磊杰
寺后李	李雪现	李凤听	庙 张	张伟田	张法岭
史 庄	古建宝	马水兰	师 庄	马记征	赵桂周
刘 李	刘冰峰	本付平	魏 庄	张新领	魏现群
曹 刘	王水峰	刘建业			

2018 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国民生产总值	万元	138900
财政收入	万元	1302
工业增加值	万元	57000
全镇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4000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1100
劳动力资源数	人	30198
在校学生数	人	4289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3360

(黄占红)

南席镇

【概况】 2018年，南席镇完成国民生产总值11.6亿元，同比增长7.3%，粮食总产量突破6.3万吨，财政税收达到1275万元；招商引资完成3.15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突破5亿元。

【农业建设】 一是完成“新增粮食千亿斤”建设项目。实现南席镇7.02万亩耕地高标准建设全覆盖。二是完成2200亩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三是全面完成土地卫片整治工作。全镇共有违法占地20宗，其中2017年12宗，2018年1—2月新增8宗。已全面完成了土地卫片整治工作。四是五类地整治工作成效显著，共完成新增耕地600余亩。

【脱贫攻坚】 2018年，全镇有95户202人达到脱贫条件，贫困人口由215户496人减少至120户294人（含新纳入4户11人）。一是全面落实扶贫政策。1. 基本医疗保障方面。每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医疗健康回访，截至10月底，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兜底报销80余万元。2. 住房安全保障方面。投资327621元，为41户贫困户实施危房改造工程。投资49万元，为148户实施“六改一增”工程。投资8万余元，为24户重度残疾人实施无障碍改造。3. 教育扶贫保障方面。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贫困学生实现全部资助，共发放教育“两免一补”、保教费、营养餐补助685人次，合计发放资金496525元。4. 完成2018年3个新增扶贫项目工程，总投资390万元。二是持续做好政策宣传。利用村级大喇叭，每天分早、中、晚三个时段不间断播放扶贫政策知识；组织脱贫攻坚文艺宣传队，在各村巡回演出31场次，演出期间穿插扶贫知识有奖问答，不断提高广大群众对扶贫知识、扶贫政策的了解及认知，提高群众扶贫满意度。制定《南席镇贫困户积分考核办法》，发挥“爱心小屋”的激励作用，引导贫困户主动参与环境整治、政策宣传，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三是不断壮大产业扶贫力量。1. 建设以侯张、高庙、杜庄三个村为中心，辐射周边8个村500户农户的板材加工园区，

恒森木业与40户贫困户签订带贫协议，贫困户代加工板材，恒森木业签单收购，企业帮助贫困户就地就近就业，户年增收3000元。2. 建成古城档发加工扶贫车间，带动120余人就业，生产工人工资每月600元至4000元不等，年产值可达100多万元。3. 大力推进“果树进村”行动，培育出全庄村以休闲采摘为重点的生态旅游村；大力发展辣椒种植特色农业，全镇辣椒种植达到5000余亩；大力发展金银花采摘特色农业，带动周边贫困群众103户130余人每年人均增收1200余元。4. 开展岗前培训。对80余人进行了电气焊、家政服务培训，对320余人进行了电商培训，进一步提高他们就业能力。四是全面落实问题整改。针对国家、省、许昌市考核督查暗访反馈的648条问题、长葛市督查反馈下发的415个问题，建立台账，制定方案逐一整改，并做到举一反三。

【美丽乡村创建】 一是环境整治。按照“一园变四园”工作思路，加快对荒宅荒园的治理，已打造游园26个；对美丽乡村网格一长三员实行挂牌管理，进一步明确权责，将美丽乡村网格化管理机制落到实处。二是全域绿化。全镇共高标准栽植绿化树木16万株，高标准打造长兴大道7公里廊道绿化任务，并建成3个游园。三是精品打造，高标准打造镇区、李庄、水牛陈、北辛庄、刘彦庄美丽乡村精品路线，胡街、水牛陈、西辛庄、拐子张等4个村按照徽派风格打造，全庄村建筑徽派为主，并突出农耕文化。截至年底，镇区、全庄、拐子张正在加快实施立面改造。投资600万元建设南席镇文化怡苑，目前已完成工程量的85%。四是卫生改厕。全镇31个行政村活动场所改厕工作已完成，镇区建设公厕1座，涉及精品线路村已完成改厕1500余户。

【环保攻坚】 一是“散乱污”企业“回头看”治理，对照2017年整改清单，逐步排查取缔企业；同时安排各村进行排查“散乱污”企业，发现1起取缔1起。二是生物质锅炉整治，全镇共42家木材加工厂使用生物质锅炉，进行改电整治，年内完成15家整改工作，未整改到位的全部停产，张贴封条（环保局）到位。三是燃煤散烧管控，及时开展散煤销售点摸底排查“回头看”活动，全

镇 31 个行政村同时排查, 没有发现散煤销售点; 全镇共有 13 家燃煤大灶, 现已全部整改到位。6 家经营性小煤炉全部整改到位。四是镇域内 2 家黑加油点已全部取缔到位。五是利用镇“蓝天卫士”设备, 结合各村“一长三员”网格, 全年全天候开展巡查。六是结合全市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方案, 镇域内所有施工工地实行“封土行动”, 禁止一切土石方工程, 并对镇域内所有裸露沙土、石料进行覆盖, 所有企业实施停限产措施。

【社会事业】 一是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全年发放低保金 1193370 元、五保金 956550 元、优抚金 1949206.77 元、养老保险金 960 余万元。二是道路建设再上新台阶。2018 年投资 300 万元, 修建杨店村 2.5 公里、大王庄村 2.5 公里、套楼至东靳庄 1.5 公里、方于村 1.5 公里, 共计 8 公里村道修建项目。三是完成总投资 1200 万元, 全长 6.7 公里汶河河段治理工程。四是完成总投资 150 万元, 涉及高庙、杜庄两村饮水安全老管网改造工程。五是完成投资 400 万元, 贾庄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六是严厉打击违法占地私搭乱建。截至目前全镇未发生一起私搭乱建现象。七是强势推进“扫黑除恶”专项行动。通过张贴标语、悬挂横幅、编发微信公众号等广泛宣传, 3 次深入农户发放宣传资料 9000 余份; 对全镇 31 个行政村进行摸底排查、设置举报箱 32 个。八是深入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活动, 实现无 1 起恶性案件发生, 无 1 起越级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信访案件发生。九是安全生产工作有序推进, 对疏散通道、消防通道、消防设施运行、安全用电、建筑内部装修装饰、消防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共出动检查人员 45 人次, 检查单位 102 家, 发现火灾隐患 35 处, 整改火灾隐患 28 处, 限期整改隐患 13 处, 从源头上治理安全隐患。

【基层党建】 着力打造“争优秀党员, 创文明新风; 争先进党支部, 创美丽乡村; 争五好党委, 创新时代业绩”的“三争三创”党建品牌, 力促镇村党建工作实现全面提升。一是圆满完成村“两委”换届工作。全镇共选举产生了村党支部成员 94 人, 村委成员 110 人, 交叉任职 40 人, 平均年龄 53 岁, 其中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106 人, 较上届增加 20%。二是扎实开展党员培训。对新党员村

干部进行任前培训; 实施“万名党员进党校”对全镇 1000 多名农村党员进行轮训。三是对村级党组织活动场所进行规范化建设。31 个村安装了党群服务中心标识牌, 村级活动场所进行了水冲式卫生厕所改造。四是深入推行“一编三定”工作法。通过量化积分考核, 评选出“燕振昌式”好党员 298 人。五是深入探索“党建+”工作模式。引导和组织无职党员在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创建、环保攻坚等中心工作中履职尽责, 有效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罗红升
党委副书记 镇长 武会民 (12 月离)
许洁 (12 月任)
党委委员 人大主席 刘慧
党委副书记 正科级组织员 姜培
党委副书记 苏胜利
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 张超峰
党委委员 副镇长 高振华
副镇长 宁军献
党委委员 张炜炜
党委委员 人武部部长 杨玉良
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孙洪涛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中心学校	刘磊	电管所	牛炎龙
邮政支局	高艳萍	食药管理所	黄志强
司法所	张凯歌	派出所	赵连志
信用社	张超	国土所	孙小三
卫生院	程福长	社保所	张志刚
财政所	刘水营		

各行政村负责人

村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村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西街	宋二峰	宋二峰	胡街	任保伟	任保伟
水寨	何建波	曾亚娟	刘彦庄	王海森	郭志强
毛庄	张庚丽	罗永辉	拐子张	张海连	张付民
张子店	于振阳	李记平	杨店	张志刚	张红昌

续表

村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村名	党支部书记	村主任
马 武	崔根正	杨三喜	全庄	李增远	全留才
大王庄	王伟田	王伟田	古城	杨亚林	杨留成
曹碾头	王保山	赵记山	贾庄	曹发展	贾付安
魏 庄	魏保安	魏付建	北辛庄	汪红岭	汪红岭
水牛陈			闫寨	闫喜民	闫喜民
马 台	郑福兴	王拥军	高 庙	张根树	董新成
侯 张	汪小五	侯凤江	何 庄	朱栋斌	何记华
李 庄	李战国	王永章	山 郭	许林生	董占业
尹 庄	秦长美	苏德法	西辛庄	孙群儒	孙土山
杜 庄	何宝军	何宝军	游 罕	杜留安	李有献
方 于	于孝曾	王保庆	教门庄	苏旭明	马富有
套 楼	马超群	李广献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50000
国民生产总值	万元	116000
农民人均收入	元	16572
财政税收	万元	1275

(张治业)

建设路街道

【概况】 建设路街道办事处位于市区西南部，辖区面积 6.7 平方公里，辖王庄、桥南、贺庄、沟李、岗刘五个居委会和新华、建南、康乐、溧水四个城市社区，辖区人口 7.8 万人。2018 年，全办完成财税收入 7348 万元，超额完成 730 万，创总额、增幅双新高；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1 亿元，占全年任务的 13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3.3 亿元，工业总产值完成 17.22 亿元。

【重点项目】 清潞河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是 2018 年市委市政府确定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责任重大，意义深远。办事处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

部署，精心组织、科学谋划，全力做好红线内宅基地房屋及附属物的丈量评估和拆迁清表工作。尤其是从 7 月下旬开始，按照《长葛市清潞河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拆迁补偿安置指导意见》，从机关抽调精兵强将联合王庄、桥南、贺庄社区“两委”干部组成 3 个拆迁清表工作专班，发动党员和居民代表组成思想疏导队和搬迁服务队。领导班子靠前指挥，广大干部奋战一线，多方力量齐心协力，圆满完成了拆迁清表任务（被征收房屋 73 户，其中：宅基地住房 25 户、局委公房 10 处、局委家属院 34 户、违建 4 处，附属物 25 处、坟 77 处、厂院 1 处、树木 613 棵），为下一步清潞河两侧通车和沿河景观打造扫除了障碍。

春季，见缝插绿，在村边、路边、田边新栽植树木 1300 余棵，同时认真做好日常管护工作，确保成活率达 95% 以上。冬季，在轻工路两侧栽植了 20 亩 2600 余株的大叶女贞。另外，生态村 20 亩任务已提前完成。

【城市创建】 一是有序推进门头牌匾和墙体立面整治工作。2018 年办事处按照“干净、整洁、有序”的原则，在辖区主干道文化路、新华路、建设路、彭化路选段推进门头牌匾和墙体立面整治工作，整治门头牌匾近 200 户，墙体立面 2000 余平方米。同时，重点对贺庄棚改区域搭建了 5200 余平方米的工程围挡，并督促辖区各建筑工地规范围挡，亮化了沿街环境。二是大力推进无主管楼院和背街小巷提升改造。2018 年办事处按照“三三制”模式，即居民集资 1/3、办事处筹资 1/3、上级财政支持 1/3，相继投入 80 余万元，对毛纺厂家属院、桥南家属楼、兴活湾小区、造纸厂家属院、文锦苑、毓秀小区、文华小区、二轻局家属院、服装厂家属院、房地产开发公司家属院等无主管楼院进行了提升改造，主要包括硬化路面，刷新墙体和楼道，疏通整修排污管道，规整线路等方面，使无主管楼院达到“六个有”标准——“有标识牌、有大门、有管理制度、有保洁工、有环卫垃圾箱、有广告张贴发布栏”，改造效果得到了楼院居民的广泛认可。同时，积极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对辖区所有旧楼垃圾道进行封堵改造。坚持“一巷一策”精准提升背街小巷，重点对恒光巷、胥中街、利民巷、桥南李庄东西和南北大街、岗刘路进行了

提升。高标准打造了恒光巷,以通俗易懂的版画宣传中国传统文化,努力把恒光巷打造成文化之巷、示范之巷。同时,积极探索和完善背街小巷常态化管理机制。2018年办事处积极与环卫处协调对接,出资雇用了17名夜班环卫工负责辖区背街小巷日常保洁,并聘请了一名有经验的离职环卫处老同志负责环卫工的招选和日常管理工作,实现了背街小巷的长效管理。三是持续整治城市“十乱”。2018年办事处创办联合城管建设中队常态化开展“十乱”整治“零点”行动,集中整治辖区主街道占道经营、私搭乱建、违章广告标牌、油烟污染等突出问题,治理占道经营80余处,取缔违章广告标牌和占道四角棚150余个,共清理各类杂物90余车,为辖区居民创造了良好的生活环境。同时,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大干50天,确保城乡净起来”和“大干20天,干干净净过新年”要求,动员各社区居委会组织党员群众开展清洁家园行动,群众生活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生态环保】 一是全面认真做好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摸清底数。二是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一长三员”制度,严格执行燃煤散烧、道路扬尘、建筑工地、工业污染源、“三夏”、“三秋”秸秆禁烧、烟花爆竹禁燃等方面的政策,并及时根据上级中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积极落实企业错峰生产、限产停产、工地停工、封土行动以及驻厂监管等管控措施,确保实现空气质量好转。三是对辖区“散乱污”企业开展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对已取缔的22家“散乱污”企业进行“回头看”,严肃查处各类环保信访案件。四是联合环保建设中队开展常态化环保夜查行动,确保辖区各企业和建筑工地环保措施24小时落实到位。五是配合市水务、住建、市政、污水处理厂等部门,对辖区清漯河13处排污口进行封堵,并开展河道常态化巡查。

【基层建设】 2018年办事处党委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理念,不断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的建设,创新党建方法,增强党建统领作用,努力提升党的建设质量。一是强化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2018年办事处党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干部集中收看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和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大会实况,邀请许昌市、长葛市委党校知名讲师开展“党的理论创新”专题培训和宣讲活动,组织观看《永远在路上》《畸变》《三只空碗》《褪色》等警示教育片,并把新修订的《宪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作为党员干部学、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党员干部带着信仰学、带着感情学、带着责任学。同时,坚持每周班子会政治理论必学,及时传达贯彻中央、省委、许昌和长葛市委及纪检监察部门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每月主题党日活动坚持入党誓词必宣、微党课必讲、党费收缴必晒,并深入开展“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活动。通过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广大党员干部习再学习、教育再教育,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党员干部的“四个意识”,树牢了“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了“两个维护”。二是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基层社区党建水平。1. 基层党建阵地建设迈上新台阶。2018年,办事处按照许昌市社区建设“一有七中心”基本功能设置重点打造了王庄社区和建南社区,并顺利通过省、许昌市和长葛市的检查验收,同时对桥南、贺庄、沟李、岗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按照“三有五中心”标准进行了提升打造,推动了社区基层党建阵地建设整体水平迈上新台阶。2. 依法搞好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确保了办事处5个建制村、3个城市社区选举过程合法合规、选举结果群众认可。各社区居委会选齐配强了“两委”班子,并保持了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3. 认真落实各项基层党建制度。认真落实分包联系点制度,有效指导和规范各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发展党员和党费收缴以及重大事项“四议两公开”决策程序等制度的执行和落实。认真组织开展“双述双报双评双公开”活动,用制度保证把社区两委干部的权力“晒”在阳光下,有效遏制基层干部的“微腐败”。4. 抓好基层党建“头雁工程”。办事处先后组织各社区党组织书记赴后河镇闫楼村、禹州市、济源市以及开封市等地观摩学习党建、城市建设和乡村振兴先进经验,每季度组织“逐村观摩、整乡推进”活动,通过亮思路、亮举措、亮形象,取长补短,提升了各社区党组织书记

履职尽责的能力。三是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18年办事处党委始终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当前和今后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成立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大宣传、大发动”活动。1. 在各社区人员密集场所悬挂宣传横幅、张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背景、内容、意义。2. 是充分发挥社区网格机制，动员网格员深入企业、工地、商户门店、小区楼栋和村组民宅，通过谈心交友，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精准宣传。3. 积极发挥新媒体作用，利用办事处微信公众号、各社区居委会党群微信群、小区业主群等新媒体，向广大居民群众宣传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政策法规，公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确保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四是提高政治站位，全力配合许昌市委巡察工作。2018年10月25日至11月30日许昌市委第四巡察组对我办事处党委进行了集中巡察，并向下延伸到王庄、贺庄、沟李3个社区居委会。12月21日，许昌市委第四巡察组向办事处党委反馈了巡察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意见。办事处党委立即召开整改落实会议，通过反复讨论，制定出整改落实方案，并成立了13个整改落实专班，力争2019年2月底问题整改工作大头落地，并持续巩固整改成效。

【社会事业】 一是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持信访例会制度，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坚持信访接待值班，机关干部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同时，积极与市有关部门对接协调，有效化解三类突出问题（问题楼盘、非法集资、信访积案）、拖欠农民工工资和棚户区改造遗留问题，确保在重大节日和全国、省、许昌市以及长葛市重大活动期间没有发生来自我办事处的非访。二是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压实消防安全监管责任，定期结合市消防队和派出所对辖区企业、建筑领域、人员密集场所、成品油销售单位、使用燃气的餐饮场所开展大宣传和大排查，对辖区“二合一”、“多合一”、“十五小”企业场所进行集中整治，对排查发现的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商户、企业下达停业整顿通知书，确保了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三是积极开展扶贫帮扶结对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安排，办事处结对帮扶南席镇。专门成立了扶贫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和扶贫办公室，主要领导带队与南席

镇进行对接，详细了解扶贫工作现状，制定了结对帮扶工作计划。2018年，按照“帮忙不添乱”的原则，组织辖区企业为南席镇捐助10万余元，助力南席镇各村“爱心超市”运行和“六改一增”工作。在春节前，办事处又组织慰问50户贫困户。四是大力推进社会公共服务事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第四次经济普查和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人武、民政、卫生健康、文化体育教育、民族宗教、妇女残联等工作均取得了新的成绩。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黄学民
 党委副书记 主任 栗红杰
 党委副书记 纪工委书记 王国正
 主任科员 王海全
 党委委员 副主任 武装部部长 何平
 副主任 张依放
 党委委员 副科级组织员 何彦勤
 副主任科员 李洪超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税务所	刘建锁	派出所	陈冠领
司法所	高晓伟	工商所	司焕文
中心校	朱春雨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名称	党支部书记	居委会主任
王庄	王海全	桑新杰
桥南	李德强	胥宏亮
贺庄	张宏亮	胥军亮
沟李	李金甫	李伟山
岗刘	王明立	刘文和

2018 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比上年增长%
国内生产总值	万元	292000	9.7
财政收入	万元	7348	11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14472	6.9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10000	38
工业总产值	万元	172200	15.6

(阎石博)

金桥路街道

【概况】 金桥办事处位于长葛市区东南部，辖区面积 10.05 平方公里，辖桥北、英刘、金庄、湾张、保盛、朝阳、车站街 7 个社区居委会，总人口 6.3 万余人。

2018 年，金桥办事处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改进作风和狠抓落实为着力点，以提升服务能力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以加快辖区经济和社会发展为落脚点，开拓创新、扎实苦干，努力实现了辖区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快速发展。实现生产总值 34 亿元，增长 12.3%；工业总产值 64 亿元，增长 1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1 亿元，增长 12.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5.7 亿元；增长 56.9%；农民人均纯收入 22227 元，增长 12.6%；商业销售额 8.4 亿元，增幅 21.9%；服务业收入 2.1 亿元，增幅 27.44%；财政收入完成 9910 万元，增长 2.4%，新农保参保率达 96.7%；新农合参合率达 100%；人口出生率控制在 12.6‰以内，政策生育率 95%，出生统计准确率 100%。

【党的建设】 一是强化培训教育。坚持把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活动计划，采取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专题宣讲等形式，抓实党员干部特别是社区党员的培训学习教育，全年组织集中学习 50 余次，党员参学参训率均在 95% 以上，同时聘请党校教师、检

察院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行专题辅导，班子成员也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宣讲十九大精神进企业、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累计宣讲 20 余场次，书写墙体标语 5 处，制作安装大型户外宣传户外广告 6 处，推动十九大精神落地生根。二是抓实党建责任。党工委与 18 个基层党组织签订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夯实责任、压死任务，全年组织党建工作督查 12 次，党建工作观摩 4 次，查进度、查责任、现场测评；党工委书记共进行党建调研、现场督导 6 次，督促落实党建工作任务 20 余项；如期完成 7 个社区党组织换届选举，对党组织书记按照选优培强培训 2 次；扎实推进桥北社区后进村整治工作，按照后进村整治要求，列清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制定了整改工作台账。三是抓好党员队伍。强化党员日常管理，科学设置党员干部学习科目及内容，适时开展思想理论、时事政治、业务知识、廉政建设等学习教育，定期组织理论研讨，提升理论学习成果；组织 50 多名党员干部到焦裕禄纪念馆、燕振昌纪念馆参观学习，坚定理想信念；认真落实“一编三定”工作法，对 365 名无职党员设岗定责，全年评选“燕振昌式”好党员 96 名，推荐长葛市级“燕振昌式”好党员 4 名；严把党员入口关，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程序，全面双推双评三全程，提高党员发展质量，全年转正党员 7 名，发展党员 6 名，党内除名不合格党员 1 名。四是严抓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街道党工委与 7 名班子成员、18 个基层党组织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同时与 7 个社区党组织签订主体责任目标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级级夯实责任；认真落实“五不直管”规定、“三重一大”科学决策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立足教育防范，定期组织机关干部、村组干部学习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侵害群众利益的典型案例、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先后组织观看了《畸变》《褪色》，特别在清漯河拆迁清表期间组织观看《村官犯罪警示录》、许昌东城区拆迁窝案纪录片，对村组干部起到了很大的震慑作用。拆迁 110 余户，没有出现一起干部违规违纪现象。五是狠抓正风肃纪。扎实推进“作风整治”和“帮圈文化”排查等 16 个专项活动，持续开展“以案促改”“廉政大约谈”，加大党员违纪案件查

处力度。全年开展以案促改 25 次，查摆整改问题 90 个；收到问题线索 42 件，已办结 31 件，在核查 11 件；函询 5 人，廉政谈话 91 人次，提醒约谈 272 人，诫勉约谈 1 人，党内警告 5 人，党内严重警告 1 人，党内除名 1 人，移交审理 1 人。

【环保攻坚】 一是强化组织，夯实责任。成立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以治理环境保护工作中存在的重点和难点问题为突破口，采取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采取集中整治和长效管理机制相结合，同时与各社区签订了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夯实环境保护“一岗双责”责任进一步压实环境保护责任、明晰环境问题的主体责任。二是加强培训，入脑入心。办事处及时组织社区网格“三员”开展建筑工地大气污染防治知识培训，在严格落实“六个到位”“两个禁止”“七个百分百”等标准的基础上，严格落实“八个百分百”要求，通过工地负责人再向施工人员培训，层层贯彻落实。同时加强社区书记、主任、网格“三员”对散煤治理、“双替代”、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等工作的培训。三是积极开展常态化督查、“回头看”等活动，全年对 6 个施工地开展专项督查 12 次，书记、主任夜间督查 8 次，未发现扬尘污染问题；投资 400 万元，封堵清漯河、金英路、人民路等排污口 56 处，改造秦公路、金英路、金桥路、朝阳路、英刘社区、樱之新城等污水管网 4471 米；全面推进清洁土壤行动，严格准入制度，切实从源头控制污染，以查处违法排放污水、超标排放废气等为重点，通过限期治理、挂牌督办、约谈警示等措施，遏制服务业及企业积极治理污染、减少二氧化硫、重金属等污染物排放，杜绝土壤污染。四是生态建设成效显著。积极主动推进生态建设工作，增加城市绿量，种植大叶女贞 50 余棵、法桐 56 棵、广玉兰 10 棵、红叶石楠 18 棵、百日红 18 棵、桂花 4 棵、云片造型 2 棵、草坪 150 平方，在铁东路南段东侧占地 31.7 亩，种植杏、桃、梨等果树 3500 多棵，新增种植面积 20 余亩，确定专人管护，确保成活率。

【城市创建】 一是坚持提升改造为主导。集中财力对 7 个社区、28 个居民小区、12 条背街小巷、

66 个居民楼院进行了集中整治，粉刷面积 60000 平方米，垒起围墙 5000 多米，安装制作围挡 800 多米，绘制墙体标语、墙体绘画 5000 多平方米，修补残垣断壁 900 米。二是扎实推进城区环境大整治活动，以创建省级文明城、卫生城为契机，深入开展城区环境大整治活动，投入资金 130 余万元，对解放路、铁东路、金桥路、朝阳路等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十乱”现象进行集中整治，共出动 350 多人次、车辆 20 余台次，清理清运石块、垃圾、杂物等 30 多车；粉刷墙体 7000 多平方米，清理小广告、乱贴乱画 1600 多处，清理乱扯乱挂横幅 51 条。三是门头牌匾、墙体立面提升改造成效显著。投资 280 万元对铁东路、长社路门头牌匾、墙体立面进行提升改造，制作安装门头牌匾 5000 多平方米，粉刷墙体立面 20000 多平方米。四是居民获得感全面提升。高标准打造了油脂公司家属院，完成了百合小区、红旗小区 A 区、金桥文明楼院、煤建公司家属院、构件厂家属院、桥北拐角楼等 20 个无主管楼院提升改造；对胜利一巷、解放巷环境卫生、墙体立面、地面硬化进行改造提升，规划停车位 70 余个；在金庄棚改区域垒砌景观墙 1600 余米，绘制 2300 余平方米墙体彩绘投资 400 多万元，建成了解放路游园、拥军游园、金英路游园、朝阳路游园；建成了英刘垃圾中转站，安装移动公厕 1 处、对外开放公厕 7 处。五是打击私搭乱建常态化，拆除空军路 16 处、拆除人民公园北侧 13 处、铁东路 7 处、吉的堡幼儿园 2 处、解放路立交桥东侧 1 处等 30 余处私搭乱建。六是“零点行动”常态化，城市“十乱”等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城市秩序井然。

【平安建设】 一是大力开展综治维稳和平安创建活动。以社会政治大局稳定为目标，以创建“平安金桥”活动为载体，累计发放宣传页、排查表 30000 余张，摸排重要线索 3 个，梳理案件 2 起，收到涉黑涉恶案件线索 8 条，经核实打掉犯罪集团 1 个，组织容留妇女卖淫团伙 1 个，刑事拘留涉黑恶犯罪嫌疑人 14 人，查处治安案件 34 起，治安拘留 22 人，统筹兼顾，协调推进了禁毒、刑满释放人员、妇女儿童维权、网吧整治、校园周边环境整治、铁路护路等方面的工作，并取得良好成绩。二是扎实有效推进信访稳定工作。充分发挥综治信访

中心联动优势，狠抓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工作，严格落实领导接待日制度，书记、主任亲自包案及信访长效工作制度，坚决把信访隐患化小化早化解在基层。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 89 批次，当时化解 56 起，排查处理不安定因素 56 起，化解 43 起，处理信访案件 76 起，结案率 100%，满意率 80%。三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分别与辖区 24 家企业、12 所学校（幼儿园）、5 个加油站及家加气站、网吧、宾馆、洗浴中心、休闲场所、建筑工地、电梯使用单位等 180 个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传导责任压力。全年组织开展了 6 次安全生产大排查，共出动 600 多人次，排查生产经营单位 2980 家，排查出安全隐患 263 处，配备、更换灭火器 1100 多个。

【民生民本】 一是计划生育工作扎实有效。扎实开展了灯节集中服务、生殖健康进家庭优质服务及“亲情服务活动”和国家孕前免费健康检查项目工作，普及推广了育龄妇女健康检查，树立起了新的生育观念。二是统计工作扎实有效。完成了各专业 2017 年年报和 2018 年定报、季报工作及项目投资入库任务，企业入规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了第四次经济普查任务，排查法人单位 1116 家，比第三次经济普查增长 189%，个体工商户 3311 家，比第三次经济普查增长 7.85%。上报数据全面、准确、真实。三是认真做好救灾救济、城乡低保、殡葬改革、优抚、残联等工作。按照个人申请、民主评议、入户调查及“三榜公示”的要求严把关口。辖区低保户 61 户，106 人，2018 年受理申请低保 10 户，18 人，全年监管发放低保金 359360 元。清退不合格低保 3 户 5 人，并追缴违规发放低保金 1750 元。协调推进了村务公开、移风易俗、涉军人员人员排查与稳控等各方面的工作。四是扎实开展新农保和城镇居民医保工作。全年接待群众来访 6000 人次，核查上报满 60 周岁老人 1278 人，全年发放养老金 1188000 元，核查养老保险信息 5410 人，核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5884 人次，安排就业 130 人，新增就业 328 人，发放保障卡 847 张，补办保障卡 81 张，对 31 名残疾人进行认证，核查上报 50 名死亡人员终止手续，核查老农保 1804 人，办理小额担保贷款 27 笔。

【自身建设】 一是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使“四风”顽疾得到彻底遏制，机关的整体形象得到全面提升，居民群众满意率全面提升。二是切实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通过“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建设，党员干部能真正沉下去，深入基层，着力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实际问题，牢固树立“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的意识，整体工作扎实推进。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任务，量化考核标准，层层落实责任制，使人人肩上有担子、件件工作有着落。四是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提高执行力，强化效能提升，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清除干部作风顽症；全面执行来客招待派餐单制度，实行定点人定额招待，严格控制招待支出；做好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对机关电、水、油、纸进行严格控制，定期进行能耗公示，建设节能型机关。五是进一步完善奖惩机制。严格机关考勤制度，监察室每周对机关干部考勤情况汇总公示一次，月底按照办事处机关管理制度规定，兑现奖惩。同时由办事处纪委牵头，党委办等部门参与的督查组，加大不定期深入各科室、社区进行明察暗访的频次，严查脱岗、串岗、非工作日值班、便民服务工作等情况，对问题突出的科室、信访量的社区进行重点抽查。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吴建东
办事处主任 胡昆仑
党委副书记 郑为民（正科级）
刘纪中（正科级组织员）
纪委书记 刘纪中
办事处副主任 张秋葛 赵建锋
党委委员 张秋葛 魏艳红（副科级组织员）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国税	张爱民	地税	张普格
派出所	宋广志	工商所	李建中
司法所	赵晓芳	中心校	高 鑫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名称	党支部书记	居委会主任
桥北	李全喜	黄金周
英刘	刘保周	刘九洲
金庄	贾全义	
湾张	贺 涛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比上年增长%
国内生产总值	万元	340000	12.3
财政收入	万元	9910	2.4
人均纯收入	元	22227	12.6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183000	16
工业总产值	万元	640000	12
在校学生	人	2650	3.8
劳动力资源数	人	7120	3.5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256	31.4

(张水锋)

长社路街道

【概况】 长社路街道办事处辖八七、西赵庄、刘麻申、西岳庄、杨寨、杨中、东岳庄 7 个农村社区居委会和八一路、文化路、八七路 3 个城市社区居委会，18 个自然村，52 个居民组，农村人口 13563 人，土地面积 6.501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6719 亩。

【基础设施】 一是道路（街道）：六纵六横：六纵，即人民路、建设路、文化路、富康路、溧水路、新岗路，六横，即八七路、益民街、长社路、视察路、八一路、双岳路。二是桥梁：横跨清溧河的明珠大桥、赵庄大桥、东岳大桥，横跨小洪河的杨寨桥。三是自来水：除八七社区居民接通长葛市自来水管网，饮用自来水公司提供的丹江水外，办事处在清溧河西建水厂两座，供给 6 个社区居民及

其工厂、商店、机关、住户用水。四是健身场地：各居委会都建有文化健身活动场地，兴建戏剧歌舞表演舞台 4 个（其中八七、东岳庄为戏楼），篮球场 9 个（灯光球场 4 个），门球场 1 个。

【经济发展】 2018 年，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办事处上下一心，把握新常态，认真做好调结构、促改革各项工作，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全年完成生产总值 28.5 亿元，同比增长 9%，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25 亿元，引进省外资金 11.7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 139%，财政收入 9545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2.72%。一是工业企业：立足于转型升级改造和节能降耗、环保治污，创办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2018 年，辖区有工业企业 47 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15 家，形成了化工、电器、纺织、机械、陶瓷、木材加工等产业格局。二是商贸服务业：坚持两手抓，一手抓优化存量，坚定不移地推进现有传统商贸服务业向集约化迈进，不断提高规模效益，重点抓好宇龙广场、一峰城市广场、香港商业步行街、长社市场品质提升，进一步规范引导好滨河路餐饮街的良性发展，引导长社路、八七路、八一路等主要商业街个体工商户依法守规经营；一手抓发展增量，坚持引进和培育并重。加快发展现代物流、现代金融、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全力发展电子商务，鼓励开展基于互联网的经营模式，加快形成服务业发展新高地。三是农业种植：立足特色种植，现有杨寨村 500 亩核桃种植园、23 亩塑料大棚蔬菜种植园，杨中村 100 亩特色植物园，西赵庄村 8 亩奶油草莓种植园等。

【文化资源】 一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位于八七社区的毛主席纪念馆、“毛泽东视察村”纪念坊、3.5 米高的汉白玉毛主席挥手站像，以及总面积 15000 平方米的毛主席视察纪念广场，2004 年，相继被长葛市、许昌市确定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09 年，许昌市人民政府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2012 年，被公布为国家 AA 级旅游景区。二是历史古迹：1. 岳氏忠孝祠：位于办事处杨中社区，是为纪念民族英雄、抗金名将岳飞而修建的祠堂。据载，岳飞的八世孙在岳家庄（今杨中、东岳庄）一带落户，繁衍生息，延展至今西岳庄、

杨寨、岳楼、大路张、坡岳、牛庄、槐树陈、岳刘庄等村。为了纪念岳飞先祖,岳氏后人捐资于明末清初修建了岳氏忠孝祠,2010年6月,被长葛市人民政府公布为长葛市文物保护单位。2012年,当地岳氏后人捐资在原址上按原样重建。农历二月十五,岳氏文化研究会在那里举行岳飞诞辰912周年纪念活动。

2. 杨寨火神庙:位于办事处杨寨社区。清顺治年间(1644—1662),杨寨村民和商人为祈求火神爷保佑,在村南修建了一座火神庙,坐北朝南,硬山式建筑,面积18平方米,庙地20余亩,新中国成立后分给贫农耕种。现庙宇保存完好,庙四周盖起了民房,存石碑四通,2010年6月,被长葛市人民政府公布为长葛市文物保护单位。

三是现代文化:

1. 刘麻申文化怡园:位于刘麻申村南,集办公、休闲、娱乐、健身为一体的综合性广场,占地面积13360平方米,构思独特,造型美观,花木葱茏,景色宜人,照明设施齐全,成为人们休闲娱乐、强身健体的良好场所。
2. 锦绣生态公园:位于刘麻申村西,占地168亩,安置区占地82亩,共250亩,总体布局有5大功能区,即入口广场区、中心景观区、文体活动区、景湖水系区、特色商业区,泳池、假山、草坪、湿地俱全,成为广大群众和少年儿童休闲、娱乐、游玩、健身的理想去处。
3. 文化活动:社区组建有舞狮、盘鼓、秧歌、花棒、腰鼓、舞蹈等民间文艺演出队18个,经常表演,自娱自乐。东岳庄组建有曲剧团,演员20多名,不时演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

【教育卫生】 2018年,办事处有学校4处:八七中学:教职工135人,在校学生1206人;八七小学:教职工160人,在校学生2100人;赵庄小学:教职工53人,在校学生290人;逸夫小学(在杨寨):教职工26人,在校学生301人。

幼儿教育:1所公办幼儿园,6个教学班,34名教师,255名学生;10所民办幼儿园,教师223名,入园幼儿1720名。

所辖7个农村社区都建立和完善了医疗室,有乡村医生11名,新型合作医疗参合率达100%。

【基层党建】 一是强责任,抓好“一把手”工程。办事处党委全年共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12次,与各党支部签定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细化分解年

度党建目标任务,逐月逐村开展党建观摩活动,对存在问题一一建立台账,限期进行整改。

二是强基础,抓好班子阵地建设。

1. 坚持每周二党委中心组理论组学习制度,并对社区党组织书记及两委成员进行轮训,目前轮训率达到80%。
2. 坚持民主集中制。凡属“三重一大”事项,办事处都召开党政班子会议集体决策,社区重大事项,全部按“四议两公开”的方法决策,截至年底,办事处和社区已决策相关事项89项。
3. 大力实施“头雁”工程。严把2018年社区“三委”换届工作程序和纪律,成立了换届工作领导小组,严格执行“十不宜”标准,对候选资格进行严格把关,对4人不符合条件的候选人撤销资格,7个农村社区和3个城市社区全部顺利完成了换届选举,对新当选的三委班子进行了为期三天的封闭培训,形成了团结清廉、为民务实、担当奉献的社区三委班子。

三是强队伍,抓好党员队伍建设。

1. 各支部坚持“主题党日”和“三会一课”制度,有序开展“一编三定”。
2. 坚持党员积分制管理,每季度评选市、办两级“燕振昌式好干部”,全年评选市办两级“燕振昌式好干部”84名。

四是强作风,抓好党风廉政建设。

1. 成立了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落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
2. 党委书记定期与10个社区书记、主任及5个处直部门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
3. 办村两级班子成员与党委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廉洁自律承诺书,每半年递交一份廉洁自律自查自纠报告。
4. 开展“三联”活动,共为群众办实事好事126件。

【重点项目】 一是清漯河综合治理。办事处共完成拆迁清表总面积152932.38平方米,其中:场院6处、附属物98处、树木32175棵、土地返租177.25亩,八七社区三处居民楼,并妥善处理拆迁后的生活和建筑垃圾,确保拆迁和环境优化共进。

二是绿满长社。重点打造四号路沿线30米宽的绿化景观带,对西岳庄社区文化广场完成植树500棵,对刘麻申社区完成植树1200棵。

三是城市生态圈。科学谋划2130亩的绿化方案,以4号路、长社路、八七路、新岗路、吴沟寨等主干道的绿化工作为重点,确保主干道50米以内四季常青,一次性向绿化公司交纳40多万元保证金,种植栾树、大叶女贞、枇杷、三叶枫、五叶枫等品种,

2018年,2130亩土地已种完。四是社区规范化建设迈出新步伐。根据办事处党委制定的建设规划,2018年对八七路、西赵庄两个社区,投入近200万元,按“一有七中心”的建设标准进行打造,高质量如期完成。五是两个市场改造。八七社区中原农贸市场、铁东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程,成立了由党委副书记田清军为组长的工作组,聘请了河南景弘建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对两个市场进行规划设计。现对两个农贸市场设计规划、制订预算已经完成。同时,工作组已召开八七两委会、市场专项管理人员研判会等多个会议,对市场改造提升的意义,改造过程遇到的问题,如何解决等作了预判研究。目前,铁东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程正在紧锣密鼓的施工当中。六是不断加大投资,辖区面貌得到改善。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创建办要求,2018年,办事处对辖区定额站家属院、文北区、香精厂家属院等23个无主管楼院进行了硬化、美化、亮化,对育才街北段、黄河南门、富康路南段等16条背街小巷进行了硬化、美化,新建公益性停车场两座。西赵庄社区投资200多万对社区排水系统、活动游园、两条主干道、出村主干道进行了升级改造。东岳庄社区自筹资金,对辖区墙体进行美化,并对健身广场进行改造完善。

【社会事业】 1. 移风易俗。办事处先后出台“倡树时代新风、培育文明风尚”“保护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对农村留守儿童进行普查”三份文件。各社区都修订完善红白事理事会章程和村规民约,使移风易俗、新事新办、丧事简办、文明节俭在辖区蔚然成风。2. 安全生产与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排查、平安建设宣传两手抓。安监站全体工作人员,在管辖区域,每月对“二合一”、“三合一”、“多合一”、九小场所人员密集等场所进行全面排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指定专人督导,直至整改到位;3月份组织平安建设宣传月悬挂跨街横幅10幅,制作宣传版面6块,张贴宣传标语500余份,发放宣传单3000余份;9月份组织反邪教宣传,制作版面7块,发放宣传单1000份。3. 信访稳定。加强信访重视程度,维护社会稳定。1~9月份上级交办案件14起,已办结12起,另2起正在办理。4. 计划生育。对82人发放了独生子女费;对50~59岁农村计生户发放补助,合计235人;

对60岁以上农村社区群众发放补助,合计113人;对城区60岁以上居民进行奖励补助,合计325人;对14人进行特殊辅助;发放生育证一孩的有71人,二孩的有109人,孕前优生的有133人;为独生子女奖扶对象入保险,合计390人。5. 民政救助。科学统计,有序发放低保、养老金及补助等。1~9月份,对参战人员、参试人员、60周岁退军人员、革命伤残人员、在乡复员军人、三属人员等特殊人员发放补助129.5万元;给辖区109人发放低保,78户发放补助183590元;对2021人发放了养老金;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证》80份;慢性病申请203人;对辖区小微企业发放无息贷款570万元。6. 环保督查。一是大力宣传鞭炮禁燃禁放。出动鞭炮禁燃禁放宣传车辆15台次,防止春节期间出现烟花爆竹集中燃放活动。二是加大燃煤散烧管控排查。辖区早餐点及餐饮门店进行日排查,取缔小煤炉2户。三是加强扬尘、污水、垃圾治理。对辖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措施;对辖区所属河道进行不间断巡查,杜绝污水偷排行为;加强对清溪河、小洪河巡查,并对河道垃圾进行了清理,封堵辖区渗漏排污口3个。四是加强散乱污企业排查与治理。每日根据环境监测数值,对辖区浴柜、陶瓷、汽修等相关企业落实错峰生产及停限产措施,取缔2家小散乱企业。五是全力配合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摸底排查污染源,建立污染源名录库基本信息档案。

【城市创建】 1. 病媒生物防制。按照创卫部门的安排部署,在辖区大力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辖区内的四害等病媒生物得到了有效控制。2. 楼院整治。办事处多方筹措资金,对无主管楼院中的老旧小区进行升级改造。按照每月一到两个的进度,共对辖区内的12个无主管楼院小区进行了升级改造。3. 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年初,创建指挥部对长社办下达了16条背街小巷提升改造任务,在局委的通力配合下,现已全部完成。4. 环境卫生整治。创建办在日常工作中加大巡查力度,做到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全年,共对7个农村社区下发整改通知70余份,同时对整改结果进行验收,各个社区都能够按照要求进行整改。5. 私搭乱建整治。全年,共拆除私搭乱建10余处,辖区内未新增一处违规占地建设现象,辖区内的建设做到了

依法审批,规范建设。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李雅博
党委副书记 主任 张建周 (12 月任)
党委副书记 田清军 梅志军
纪检组长 杜西民
副主任 高广超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工商所	吴保发	司法所	刘 明
派出所	张新颖	中心校	石战锋
土地所	袁 伟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名称	党支部书记	居委会主任
西赵庄	陈少杰	赵书民
刘麻申	刘木合	刘子奎
西岳庄	岳根建	
杨 寨	常俊伟	赵书伟
杨 中	程留记	岳买军
东岳庄	岳新宇	岳俊安
八 七	张喜民 (党委委员)	

(杨军召)

长兴路街道

【概况】 2018 年,长兴办实现国民生产总值 35.1 亿元,同比增长 12%;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9 亿元,同比增长 15%;工业总产值 20.5 亿元,同比增长 28%;完成税收 6773 万元,同比增长 9%;农民人均纯收入 20610 元,同比增长 9%;招商引资完成 13 亿元,财政税收总计 6773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全面从严治党】 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主

任为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组员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健全“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纪委监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并且年初党委对年度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进行了统一部署安排,把工作目标任务分解给班子各成员,并明确了主管领导,细化村级党组织目标管理考核。党委与各村党支部签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向下传导压力,不断加强对党支部的指导与监督,督促抓好落实,确保任务的完成。

党委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在抓好自身廉政建设的同时,切实提高履行“一岗双责”的意识和能力,团结和带领班子成员,积极研究,主动参与,着重党风廉政建设、作风建设,使全体干部廉洁奉公、恪尽职守、团结一致,凝心聚力谋发展,风清气正干事业。

【村“两委”换届选举】 2018 年是全市村“两委”集中换届选举年,长兴办事处严格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和部署,抓前抓早,迅速行动,精心周密动员部署辖区全面开展换届选举筹备工作。分别于 3 月 17 日和 4 月 9 日先后召开了基层组织换届选举动员会和转段动员会,结合“扫黑除恶”专项行动,严把流程,紧扣环节,于 4 月 8 日在全市率先完成了 6 个农村党支部和 2 个城市社区党组织的换届选举工作,5 月 6 日完成村委换届选举工作,同时,开展新任干部廉政培训,引导新旧居委会班子做好交接。

【清漯河沿岸拆迁】 长兴办事处及时成立了工作专班,精准施策,克坚攻难,在全市率先完成两期清表任务树木共 1800 棵,土地返租 132.41 亩。完成红线以外房屋拆除 2634 平方米,简易棚拆除 960 平方米,圈舍拆除 5843.73 平方米。8 月底全部完成包括黄河公司在内清表工作,期间未出现一起阻工误工现象。

【社区规范化建设】 截至 2018 年 12 月,二郎庙社区“一有十中心”已建成,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6 层主体结构已完成,目前正在进行粉刷及内部填充;投资 150 余万元对铁东社区开展高标准规范化

提升；另外，预计投资 1500 万元的坡岳社区规划设计方案已提交上级审核，项目建设场地附属物已完成拆除。

【“四水同治”沿线环境提升】 对辖区四水同治观摩线路沿线刷白墙体面积约 1.2 万平立方米；补栽各类绿化树木约 2 千棵；拆除私搭乱建 6 处、面积约 1400 平方米；书写墙体标语 8 条；清理沿线垃圾 60 余立方米；整顿沿线门店 70 余家，全面提升沿线的环境和形象。

【河长制工作】 一是及时召开办事处河长制工作部署会、推进会等会议，及时传达上级部门河长制的相关工作文件和工作要求。二是结合实际出台一系列方案和工作制度，如及时出台《长兴办事处河流清洁百日行动方案》《长兴办事处河湖“清四乱”专项活动方案》等文件，确保指导工作全面到位。三是成立河长制办公室，确保河长制工作有办公场地，有工作人员。辖区清溪河和金鱼河，目前已设立镇级河长和村级河长，放置了河长公示牌，保证了每条河流每月不少于 8 次，并做好了巡河记录，同时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进行了河道清理，保证水清岸净。

【城市创建】 将创建、食安、卫生、计生、文化等部门进行力量整合，探索建立“大创建”工作模式，采取“日督查、周排名、月考核、双月观摩评比、年终考核奖惩”工作机制开展工作。全年共投资 8.7 万元提升改造长兴农贸市场；投资 18.5 万余元对库北路、和谐巷、奔马路、三八路、楚寨大街进行墙体立面改造及日常保洁；投资 30 余万元改造兴和苑 1—13 号楼院；投资 25 万元提升长社路金福苑、盛福苑、慈保堂、长兴住宅小区等楼院；投资 55 万余元对人民路、长社路、钟繇大道两侧 420 余家门店牌匾进行统一更换；完成了 107 国道、铁佛寺大道、黄河路两侧、高架桥桥下 30 亩空地进行绿化，栽种苗木共计 8000 余棵，建成游园 5 个；确保了违法用地、私搭乱建行为和大棚房的有效遏制，实现了全年无违法占地情况发生。

【税收工作】 有效整合税收、工业、环保、统

计、招商等部门力量，成立综合经济办公室，在确保盛歌国际、世纪豪庭税款足额征收和企业门店查漏补缺的基础上，积极对接完成了碧桂园 249.96 亩、豫资公司 77.52 亩和奔马厂 208 亩、宇龙公司 100 多亩建设项目的税收对接协调工作。

【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2018 年，在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后，长兴办迅速传达相关整改精神，深化思想认识，增强政治自觉。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主任任副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抽调精干人员组成小组，认真梳理了 32 项整改任务，制定整改方案、四清单一台账及各部门整改方案、台账，严格开展工作落实。

【环保、安全、信访、扫黑除恶工作】 一是持续推行“一长三员”网格化责任制，加大对“小散乱污”和道路扬尘的治理，对辖区 108 家企业全部下派机关干部及居委会干部分包，保证攻坚落到实处。二是持续推进班子成员包案、站所包居委会责任制，积极做好各个特殊、敏感时间段的信访稳定工作及特殊利益群体稳控，实现辖区和谐稳定。三是坚决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加强隐患排查，确保安全稳定。四是将扫黑除恶工作同各项重点工作结合，持续宣传发动推进。

【项目建设】 辖区八一路、兴和苑、图书馆 3 处游园项目已于 2018 年 5 月底完成建设；4 处公厕建设项目年内已全部完成选址。双岳路垃圾中转站正在建设中，孙庄垃圾中转站已完成选址。金汇广场西北侧、众品公司门口西侧、颍川体育场北侧 3 处 15 分钟健身规划项目已完成测量、申报及规划，正在审批中。碧桂园建设项目，中创博览城建设项目，正如期推进。

【脱贫帮扶工作】 按照市委脱贫攻坚工作部署，长兴办事处积极深入到佛耳湖镇开展结对帮扶工作，先后募集爱心捐款 20 余万元助力该镇脱贫攻坚工作快速推进。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薛红军

党委副书记 主任 胡学义
党委副书记 正科级组织员
吴松江 (12 月离)

纪检组长 刘普召
副主任 张 良 郭新伟 朱万成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派出所所长	王书建 (1 月离) 李文彪 (1 月任)	司法所	胡学军
中心学校校长	刘宝林	国税所	张爱民 (10 月离) 石德顺 (10 月离)
长葛市税务 局长兴分局长	贾志强 (10 月任)	工商所	赵华民
劳保所所长	张 晓	供电所	宋晓利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名称	党支部书记	居委会主任
坡 岳	岳军杰	孙书智 (5 月离)
孟 庄	刘景怀	刘会超 (5 月离)
孙 庄	张喜林	孙根平 (5 月离)
杨 楼	时五立 (4 月离) 时廷五 (4 月任)	时廷五 (5 月离) 时德有 (5 月任) 时德有 (9 月离)
楚 寨	楚伟民	
二郎庙	孙宪生 (8 月离) 孙法林 (9 月任)	刘广超 (5 月任)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比上年增长%
国内生产总值	亿元	35.1 亿元	25.4
财政收入	万元	6773 万元	9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20610 元	18
工业总产值	亿元	20.5 亿元	-55
农业总产值	万元	9551 万元	3.3
在校学生数	人	2448 人	0.1
劳动资源数	人	7060 人	0.1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1.2 亿万千瓦	0.9

附录

市委发文目录

长发〔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 件 标 题
1 号	180	关于全面推进“双轮驱动项目支撑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实施意见
2 号	180	印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实施办法》的通知（M）
3 号	180	印发《关于坚决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的通知（M）
4 号	80	印发《长葛市 2018 年“6628”招商引资行动计划》的通知
5 号	180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督查工作的意见
6 号	180	关于在全市机关开展“一转两提”活动的实施意见
7 号	180	关于实施 2018 年“91853”投资促进计划加快重点项目建设的意见
8 号	180	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M）
9 号	100	印发《长葛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的通知（M）
10 号	350	印发《长葛市工业转型攻坚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
11 号	300	关于进一步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的实施意见
12 号	180	印发《关于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宣传大改进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13 号	200	印发《关于推进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的实施细则》的通知
14 号	150	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省委十届六次全会暨省委工作会议精神的的通知
15 号	130	印发《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M）
16 号	150	印发《长葛市贯彻落实中央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17 号	30	印发《长葛市贯彻落实中央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巡视检查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18 号	150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十届六次全会暨省委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经济发展高质量的意见
19 号	400	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 号	100	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
21 号	300	印发《长葛市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22 号	120	关于全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
23 号		（空）

续表

文号	印制份数	文 件 标 题
24 号		关于加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实施意见
25 号		(空)
26 号	80	印发《长葛市贯彻落实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6 督导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27 号	150	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起来”重要指示精神加快长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28 号	150	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结合”重要指示精神推动乡镇再上新台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文〔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2 号	10	关于《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党组关于召开政协长葛市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请示》的批复
3 号	10	关于段殿臣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
4 号	10	关于召开长葛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和政协长葛市十届二次会议的请示
5 号	10	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召开第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请示》的批复
6 号	40	关于成立长葛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党委的决定
7 号	130	关于张红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8 号	15	关于杨荫阁同志免职的通知
9 号	80	关于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人选提名的通知
10 号	30	关于监察委员会主任候选人提名的通知
11 号	30	关于市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主任候选人提名的通知
12 号	30	关于长葛市第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结果的报告
13 号	150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感动长葛市”道德模范的决定
14 号	130	关于孟英亮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5 号	15	关于付天鹏同志免职的通知
16 号	15	关于王彦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
17 号	10	关于豫巡督〔2017〕20 号督办通知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18 号	10	关于豫巡督〔2017〕27 号督办通知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19 号	10	中共长葛市委关于 2017 年工作情况的报告
20 号	10	关于常委班子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的报告
21 号	100	关于成立长葛市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2 号	160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全市统战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23 号	220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24 号	10	关于王彦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25 号	80	关于成立许昌技术经济学校改制和交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6 号	10	关于李凤珍同志因公出国的请示
27 号	60	关于成立长葛市“五类农用地”暨宜耕后备资源整治工作指挥部的通知

续表 1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28 号	10	关于拟定尹俊营等 35 名同志年度考核等次的报告
29 号	320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脱贫攻坚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30 号		(空)
31 号	10	关于推荐尹俊营王彦伟同志为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先进典型的报告
32 号		(空)
33 号	150	关于成立长葛市委驻村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34 号	20	关于落实许昌市委第一巡察组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
35 号	120	关于成立长葛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指挥部的通知
36 号	200	关于表彰全市基层党组织“四强”村(社区)基层组织、“燕振昌式”好书记、优秀共产党员、专项工作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驻村第一书记的决定
37 号	20	关于调整许昌市 2018 年度 60 个重大专项中黄河集团 3D 打印制造项目的请示
38 号	140	关于调整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39 号	20	关于中共国家税务总局许昌市税务局联合委员会关于商请设立长葛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党委的复函
40 号	85	关于调整长葛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指挥部的通知
41 号	120	关于王建业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42 号	20	关于打好“四张牌”五年行动计划落实情况自查报告
43 号	100	关于调整长葛市清漯河综合治理工程指挥部的通知
44 号	20	关于张忠民同志参加乡村振兴与农业现代化赴澳大利亚专题研究班的请求
45 号	20	关于李治华等同志免职的通知
46 号	20	长葛市贯彻落实中央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报告
47 号	20	关于同意国家税务局长葛市税务局联合党委改设国家税务总局长葛市税务局党委的批复
48 号	130	关于郭杰同志免职的通知
49 号	10	关于郭杰同志免职的通知
50 号	20	关于常委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报告
51 号	30	关于炊丽敏同志因公出国的请示
52 号	30	关于尹俊营同志因公出国的请示
53 号	20	关于成立许昌市委第四巡察组巡察长葛市工作联络组的通知
54 号	150	关于成立长葛市标准化委员会的通知
55 号	240	关于建立长葛市“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56 号	20	关于常小静同志任职的通知
57 号	100	关于成立长葛市国土绿化提速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58 号	30	关于常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报告
59 号		(空)
60 号	200	关于调整长葛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指挥部的通知

续表 2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61 号	30	关于杨峰同志办理退休手续的报告
62 号	10	关于高彦岭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
63 号	90	关于成立长葛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64 号	120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综治暨平安建设工作优秀单位和优秀个人的决定
65 号	15	关于长葛市机构改革方案的请示
66 号	130	关于高彦领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67 号	15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胡义保党纪政务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68 号	15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王延超党纪政务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69 号	30	2018 年落实河（湖）长制工作情况报告
70 号	15	关于《关于免去杨群周同志政协长葛市第十届委员会常委职务撤销政协长葛市第十届委员会委员资格的请示》的批复

长办〔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3 号	180	印发《长葛市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办法》（试行）等 3 个办法的通知
4 号	180	关于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5 号	120	关于认真做好全市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的通知
6 号	180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台账管理的意见
7 号	180	关于进一步加强紧急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8 号	100	关于县级党员领导干部分包联系培养优秀支部书记的通知
9 号	90	印发《长葛市总工会改革方案》《共表团长葛市委改革方案》《长葛市妇联改革方案》的通知
10 号	150	印发《学习宣传贯彻省委十届六次全会暨省委工作会议精神工作方案》的通知
11 号	100	印发《十三届市委巡察工作规划》的通知
12 号	200	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13 号	140	印发《长葛市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的通知
14 号	260	印发《长葛市“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15 号	160	印发《长葛市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
16 号	80	印发《长葛市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的通知

长办文〔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1 号		（空）
2 号		（空）
3 号	10	关于 2018 年商品服务支出（项目）资金的报告
4 号	10	关于设立葛天智库的请示

续表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5 号	10	关于邱政霖同志进行公务员登记的请示
6 号	50	关于成立长葛市龙凤湖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7 号	10	关于刘少林职级晋升的函
8 号	10	关于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商品服务类支出（项目）资金的报告
9 号	10	关于李建敏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室文〔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1 号	150	关于规范党员干部新媒体使用行为的通知
2 号	60	关于开展机关保密自查自评工作的通知
3 号		（空）
4 号	180	关于县级领导干部分包上市后备企业的通知
5 号	110	印发《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
6 号	180	关于深入开展排查和整治安全隐患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通知
7 号	40	关于成立增福湖森林公园建设工程指挥部的通知
8 号	300	关于派驻市直单位帮扶工作队的通知
9 号	300	印发《关于全面推进贫困家庭重度残疾人集中托养的意见》的通知
10 号	35	关于调整长葛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1 号	180	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12 号	180	关于表彰《2017 年度全市党委系统督查信息机要保密公务活动规范化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13 号	120	印发《2018 年长葛市十件民生实事》的通知
14 号	300	关于调整市直单位及各镇分包贫困户精准脱贫的通知
15 号	150	关于成立长葛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的通知
16 号	180	印发《关于在全市机关开展“一转两提”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17 号	180	关于开展军民融合发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
18 号	180	印发《长葛市农作物秸秆（垃圾、工业废弃物）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奖惩办法（试行）》的通知
19 号	180	关于扶贫工作队队员继续包村参与全年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
20 号	160	印发《长葛市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21 号	40	关于成立长葛市现代物流重点产业转型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2 号	50	转发市国家保密局等 5 部门《关于切实做好涉密领域国产化替代工程化各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23 号	300	关于实行县级领导联系服务企业制度的通知
24 号	150	印发《长葛市打造平安乡村实施基层治理提质行动计划》的通知
25 号	150	印发《长葛市 2018—2020 年文明村镇创建行动计划》的通知

续表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26 号	180	印发《长葛市 2018 年度镇（办）综合考评办法》《长葛市 2018 年度市直部门综合考评办法》的通知
27 号	180	关于切实做好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28 号	300	关于进一步严明纪律切实加强值班工作的通知
29 号	70	关于成立长葛市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30 号	60	印发《关于在全市开展“坚决如期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联合行动》的通知
31 号	150	印发《中央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安排意见》的通知
32 号	200	关于建立长葛市扶贫民生领域以案促改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33 号	150	印发《市委办公室负责的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方案》的通知
34 号	150	关于开展领导干部题词题字情况自查整改的通知
35 号	60	印发《长葛市服务保障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工作方案》的通知
36 号	190	关于县级领导及镇（办）书记、镇长（主任）兼任学校“第一书记”的通知
37 号	180	印发《长葛市 2018 年度镇（办）目标考核共性目标评分细则》《长葛市 2018 年度镇（办）目标考核个性目标评分细则》《长葛市 2018 年度市直部门目标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
38 号	180	印发《长葛市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
39 号	350	印发《关于进一步构建新型“清”“新”政商关系的暂行办法》的通知
40 号		关于继续在全市开展“廉政大约谈”活动的通知
41 号	100	关于成立郑许市域长葛段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42 号	160	印发《长葛市运用〈以案促改典型案例选编〉〈涉黑涉恶腐败和政商交往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43 号	160	关于认真做好《数说长葛四十年》供稿工作的通知
44 号	180	关于认真进一步加强镇（办）工作区区委书记、区长管理的通知
45 号	120	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全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大会精神的通报》的通知
46 号	150	转发《中共许昌市委办公室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公文报送和办理情况的通报》的通知
47 号	180	印发《关于两轮村（居）巡查中发现的突出共性问题整改落实工作安排意见》的通知
48 号	120	印发《长葛市工会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49 号	120	转发《中共许昌市委办公室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许昌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50 号	120	转发《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反恐怖主义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51 号	150	关于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陕西省委、西安市委在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上严重违反政治纪律以及开展违建别墅专项整治情况的通报〉》精神的通知
52 号	120	关于统筹规范年底前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
53 号	180	印发《长葛市 2018 年度目标综合考评实施方案》的通知
54 号	180	关于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调研排查的通知
55 号	180	关于向市委报送有关工作报告的通知
56 号	180	关于做好 2019 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
57 号	180	印发《长葛市实施河长制工作方案》补充意见的通知

室秘〔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 件 标 题
1 号	180	中共长葛市委办公室 2018 年度工作要点
2 号	20	关于任命长葛市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的通知
3 号		(空)
4 号	20	印发《中共长葛市委办公室公务员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
5 号	180	关于加强 2018 年国庆节期间值班与应急工作的通知
6 号		(空)
7 号	100	关于做好 2019 年度《中共中央办公厅通讯》和《秘书工作》征订学习工作的通知

室内文〔2018〕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1 号	40	印发《市委办公室先进科室评选暂行办法》的通知
2 号	40	印发《市委办公室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办法》的通知
3 号		(空)
4 号		(空)
5 号		(空)
6 号	120	关于认真做好 2019 年度《内参选编》征订工作的通知

市政府发文目录

(一) 长政文

文 号	标 题
长政文〔2018〕1 号	关于付子珍同志免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8〕2 号	关于提请免去李志华副市长职务的议案
长政文〔2018〕3 号	关于撤销市监察局有关情况的备案报告
长政文〔2018〕4 号	关于杨国军、刘惠玲同志免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8〕5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烟草产业转型升级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6 号	关于承担长葛市金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风险防范和处置责任的报告
长政文〔2018〕7 号	关于成立许昌（长葛）种业小镇创建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8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二高新校区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8〕9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南席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8〕10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大周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8〕11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和尚桥镇等两个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续表 1

文 号	标 题
长政文〔2018〕12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坡胡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8〕13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石象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8〕14号	关于胡新红同志免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8〕15号	关于提请干部任免的议案
长政文〔2018〕16号	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京港澳高速增设长葛北收费站回复意见的请示
长政文〔2018〕17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18号	2018年—2020年社会保障兜底扶贫实施意见
长政文〔2018〕19号	关于申报国家园林城市的请示
长政文〔2018〕20号	关于2017年度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落实情况总结报告
长政文〔2018〕21号	关于对拟设立长葛金石城市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22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23号	关于成立城市生态建设工程“变形走样”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24号	关于成立金石城市发展投资基金的请示
长政文〔2018〕25号	关于对《河南省审计厅关于长葛市政府性债务专项审计调查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意见的报告
长政文〔2018〕26号	关于启动长葛市2018年教师招聘工作的请示
长政文〔2018〕27号	关于对市教体局关于发放专用校车标识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28号	关于对公益性资产由原单位统一管理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29号	关于长葛市2018年政府债务风险化解落实情况的报告
长政文〔2018〕30号	关于李凤珍同志随团赴德国荷兰考察对接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31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32号	关于对市教体局关于发放第二批专用校车标识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33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招生考试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8〕34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8〕35号	关于确定长葛市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承接主体的批复
长政文〔2018〕36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8〕37号	关于长葛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的批复
长政文〔2018〕38号	关于申报蜂产品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的请示
长政文〔2018〕39号	关于成立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40号	关于申报国家级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城市的请示
长政文〔2018〕41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42号	关于局部调整增福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请示
长政文〔2018〕43号	关于解决许昌市生态环境用水水费的请示
长政文〔2018〕44号	关于长葛市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国家开发银行融资需求相关问题的批复
长政文〔2018〕45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公共卫生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续表 2

文 号	标 题
长政文〔2018〕46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长政文〔2018〕47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电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48号	关于对市教体局关于发放第三批专用校车标识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49号	关于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局部调整的报告
长政文〔2018〕50号	关于对启动长葛市明凯社区二期、贺庄居委会二期棚户区改造项目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51号	关于确定新建郑州至万州铁路长葛北站铁路综合开发用地四至范围的报告
长政文〔2018〕52号	关于河南众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延期偿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的请示
长政文〔2018〕53号	关于徐光同志赴日本进行农业发展振兴洽谈访问的请示
长政文〔2018〕54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文物保护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8〕55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处置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成员单位的通知
长政文〔2018〕56号	关于对河南大森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并购德国 GTA 公司资金支持的请示
长政文〔2018〕57号	关于长葛市古桥镇天龙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拆旧区区位调整的请示
长政文〔2018〕58号	关于长葛市石象镇营坊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拆旧区区位调整的请示
长政文〔2018〕59号	关于长葛市南席镇山郭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拆旧区区位调整的请示
长政文〔2018〕60号	关于长葛市石象镇古佛寺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拆旧区区位调整的请示
长政文〔2018〕61号	关于长葛市域内调整拆旧区用于归还长葛市古桥镇天龙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新区占地指标验收的意见
长政文〔2018〕62号	关于长葛市域内调整拆旧区用于归还长葛市南席镇山郭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新区占地指标验收的意见
长政文〔2018〕63号	关于长葛市域内调整拆旧区用于归还长葛市石象镇古佛寺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新区占地指标验收的意见
长政文〔2018〕64号	关于长葛市域内调整拆旧区用于归还长葛市石象镇营坊新型农村社区（一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新区占地指标验收的意见
长政文〔2018〕65号	关于长葛市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需求的报告
长政文〔2018〕6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联合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文〔2018〕67号	关于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梦之声娱乐有限公司等两家单位挂牌督办的批复
长政文〔2018〕68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专题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69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土地收储专班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8〕70号	关于终止大周镇后吴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批复
长政文〔2018〕71号	关于终止大周镇后吴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的批复
长政文〔2018〕72号	关于对注销许昌中安汇银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8〕73号	关于采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模式开展长葛市明凯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事宜的批复
长政文〔2018〕74号	关于公布长葛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的通知
长政文〔2018〕75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征兵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8〕76号	关于城乡生活垃圾转运至许昌垃圾处理场临时堆放的请示
长政文〔2018〕77号	关于张忠民同志参加乡村振兴与农业现代化赴澳大利亚专题研究班的请示

续表 3

文 号	标 题
长政文〔2018〕78号	关于2018年扶贫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报告
长政文〔2018〕79号	
长政文〔2018〕80号	关于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局部调整的报告
长政文〔2018〕81号	关于使用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应急贷款的请示
长政文〔2018〕82号	关于《长葛市清漯河综合治理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期建设成本管理办法》的批复
长政文〔2018〕83号	关于申报国家园林城市的请示
长政文〔2018〕84号	关于同意长葛市体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8〕85号	关于同意董村镇总体规划修编的批复
长政文〔2018〕86号	关于同意石象镇总体规划修编的批复
长政文〔2018〕87号	关于同意古桥镇申报创建省级生态乡镇的批复
长政文〔2018〕88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应急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8〕89号	关于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治理达标验收的请示
长政文〔2018〕90号	关于高建忠同志随团赴德国、奥地利对接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91号	关于炊丽敏同志、胡民生同志参加2018东盟（曼谷）中国进出口商品博览会的请示
长政文〔2018〕92号	关于申报长葛市“电商村”升级改造扶持资金的请示
长政文〔2018〕93号	关于省级食品安全县评价验收申请的报告
长政文〔2018〕94号	关于申请河南省生物育种中心长葛检测中试基地的请示
长政文〔2018〕95号	关于尹俊营等5位同志赴日本韩国对接洽谈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96号	关于提请确定市树市花的报告
长政文〔2018〕97号	关于协调河南省银保监局召开债权人会议支持众品公司稳定发展的请示
长政文〔2018〕98号	关于将清漯河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综合服务费纳入中期财政预算的请示
长政文〔2018〕99号	关于“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专题总结报告
长政文〔2018〕100号	关于申报2019年棚户区改造计划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101号	关于解决郑许市域铁路施工过程中相关问题的请示
长政文〔2018〕102号	关于解决郑许市域铁路施工过程中相关问题的请示
长政文〔2018〕103号	关于张建周同志赴意大利、德国、格鲁吉亚对接洽谈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104号	对许昌市人大七届三次会议第5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05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4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06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2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07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9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08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47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09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52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0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58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1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60号建议的答复

续表 4

文 号	标 题
长政文〔2018〕112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68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3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69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4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70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5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71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6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74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7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81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8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87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19 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90 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8〕120 号	对许昌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第 133 号提案的答复
长政文〔2018〕121 号	关于文物安全整治工作自查情况的报告
长政文〔2018〕122 号	关于调整明凯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8〕123 号	关于提请任命干部的议案
长政文〔2018〕124 号	关于长葛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局部调整的请示
长政文〔2018〕125 号	关于张建周同志任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8〕126 号	关于同意长葛市 2018 年第四批农村建设用地复垦项目立项的批复
长政文〔2018〕127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的通知

（二）长政

文 号	标 题
长政〔2018〕1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2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土地资源保障工作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的通知
长政〔2018〕3 号	关于对市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的嘉奖令
长政〔2018〕4 号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财税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8〕5 号	关于对 2017 年度财税工作先进个人记功的决定
长政〔2018〕6 号	关于印发县乡财政管理体制过渡性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7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土地利用集中整治专项清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8 号	关于印发 2017 年度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9 号	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
长政〔2018〕10 号	关于对长葛市环境保护局通令嘉奖的决定
长政〔2018〕11 号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8〕12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十三五”时期民兵组织规模和年度训练任务调整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13 号	关于成立民兵调整改革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2018〕14 号	关于表彰 2017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企业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8〕15 号	关于认真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

续表

文 号	标 题
长政〔2018〕1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8年防汛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1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8年度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1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脱贫攻坚电商扶贫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2018〕19号	关于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施意见
长政〔2018〕2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特色农产品（蜂产品）优势区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2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2018〕2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引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等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2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现代物流业转型发展一规划三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24号	关于对2017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突出贡献单位和个人记功的决定
长政〔2018〕25号	关于表彰2017年度长葛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决定
长政〔2018〕26号	关于对2017年度脱贫攻坚工作突出贡献单位和个人记功的决定
长政〔2018〕27号	关于印发2018年度长葛市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2018〕28号	关于印发2018年度长葛市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2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3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城乡规划审批和管理规定的通知
长政〔2018〕3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3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2018〕3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清颍河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拆迁补偿安置指导意见的通知
长政〔2018〕34号	关于表彰长葛市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者和优秀教师的决定
长政〔2018〕35号	关于表彰2018年度长葛市“教育质量市长奖”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8〕3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推进标准化改革创新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2018〕3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关于扶持“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2018〕3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双洎河河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3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的通知
长政〔2018〕4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9林业生态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4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创建河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8〕42号	关于表彰长葛市2018年度最美教师、师德标兵和师德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8〕43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网络借贷风险应对工作专班的通知

（三）长政办

文 号	标 题
长政办〔2018〕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地沟油”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8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集中征缴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号	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18年主要工作任务的通知

续表 1

文 号	标 题
长政办〔2018〕4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中心城区商改居土地手续办理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8〕5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8〕6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7 号	关于认真做好 2018 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8〕8 号	关于印发市长副市长内事外事活动制度等四项制度的通知
长政办〔2018〕9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 2018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10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11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 2018 年持续打赢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12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十三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8〕13 号	关于分解落实 2018 年创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市工作任务、创建指标和重点项目的通知
长政办〔2018〕14 号	关于印发张忠民同志在市政府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长政办〔2018〕15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金融扶贫贷款贴息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8〕16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开展税源清查活动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办〔2018〕17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 2018 年新型城镇化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18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19 号	关于印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长葛市国家储备林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和《国家开发银行贷款长葛市国家储备林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8〕20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区公共体育设施和儿童游乐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21 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22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打造美丽宜居乡村实施综合环境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8〕23 号	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
长政办〔2018〕24 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8〕25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 2018 年企业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26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规范工程项目招投标工作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27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开展镇（办）村财务管理违规违纪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28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违反人事纪律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29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0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1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 2018 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2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农村公路路肩培护环境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3 号	关于加强联合执法建立成品油流通市场监管长效机制的通知
长政办〔2018〕34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河流清洁行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5 号	关于转发长葛市发展绿色建筑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6 号	关于建立不动产登记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长政办〔2018〕37 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续表 2

文 号	标 题
长政办〔2018〕3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大棚房”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3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中小学教师招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8〕4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教育改革创新奖励激励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8〕41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8〕4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深化“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43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网络借贷风险应对工作专班的通知
长政办〔2018〕44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清漯河截污管道工程建设领导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45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4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等3个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4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8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集中征缴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48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49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50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征迁安置验收委员会的通知
长政办〔2018〕51号	关于撤销大户陈等23个村民委员会成立溷水等27个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决定
长政办〔2018〕52号	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长政办〔2018〕5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54号	关于成立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协调保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5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8—2019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5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5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方案（2018—2025）的通知
长政办〔2018〕5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59号	关于开展私搭乱建违法建设集中拆除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60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6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6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规划（2018—2020年）的通知
长政办〔2018〕6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办〔2018〕6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在线实时联网审计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6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9年土地收购储备计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8〕66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8〕6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8〕6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深化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